**四川大学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各学院实施方案**

**目录**

艺术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3

经济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5

法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8

文学与新闻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1

外国语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4

历史文化学院（旅游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8

马克思主义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21

国际关系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23

哲学系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25

数学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28

物理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31

化学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34

生命科学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36

电子信息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38

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41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44

机械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 47

电气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50

计算机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53

建筑与环境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55

水利水电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59

化学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65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68

软件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70

匹兹堡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76

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81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85

公共管理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92

商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95

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2020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98

华西临床医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01

华西口腔医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06

华西公共卫生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09

华西药学院2020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14

“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116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 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120

“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126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134

“新能源与低碳技术创新班”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147

## 艺术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申请条件**：热爱和了解所转专业，具有一定的专业基础和能力，最好有发表或参赛的相关作品展示。

**二、接收人数：**环境设计2人，视觉传达设计、绘画、中国画、书法学、美术学各3人，广播电视编导5人，共计接收22人。

**三、考核办法**：面试与笔试相结合，面试及笔试成绩各占50%，没有面试环节的专业以笔试成绩为准。具体考核内容如下：

|  |  |  |
| --- | --- | --- |
| 专业 | 笔试 | 面试 |
| 视觉传达设计 | 创意设计及表现 | 自己的相关作品展示及现场提问 |
| 环境设计 | 创意设计及表现 | 自己的相关作品展示及现场提问 |
| 书法学 | 书法现场书写 |  |
| 中国画 | 素描（石膏）、色彩（静物） |  |
| 绘画 | 素描（石膏）、色彩（静物） |  |
| 美术学 | 美术学专业的基础知识 |  |
| 广播电视编导 | 编导专业的基础知识及创作作品展示 | 作品展示及专业知识的了解沟通 |

**四：工作流程**：

 **1、学生申请：**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相关材料发送至914836494@qq.com邮箱。

**2、学院考核：学院根据申请转入学生的材料，确定符合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并**根据返校时间，**通知**学生的考核时间和地点，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全面考核。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根据情况进行线上考核。

3、拟接收名单公示：考核结束后，学院将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并报教务处审核。

4、在接收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不再开展二次选拔。

联系人：史秀川 刘婷 陈倩

 咨询电话：85991696

 投诉电话：85991673

## 经济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质和特长，充分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的优势，激发学生刻苦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文件以及学校相关会议精神，经济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形成2020年经济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一、转专业原则**

1.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学一年级和大学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2.每位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学生在校期间只能办理一次转专业。

3.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将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申请转专业条件**

申请转入经济学院学习的学生需达到以下申请条件：

1. 勤奋学习，成绩优良；
2. 爱好经济，关注经济；
3. 申请转入经济学院的学生必修课学分绩点须达到3.50,院内学生申请转专业必修课学分绩点须达到3.00（均以教务系统提供的成绩单成绩为准）。
4. 金融大类专业原则上接收高考理科考生，如文科考生申请该专业，其转专业数学考试成绩需达到80分以上。

**三、接收人数**

经济学院拟接收院外转专业学生共50人，院内转专业学生30人，共80人。

其中接收院外转专业名额分配如下：

经济学类：30人（含2019级经济学、国民经济管理学、财政学、国际经济与贸易）

金融学类：20人（含2019级金融学、金融工程）

**四、考核办法**

 （一）学生按时返校，使用以下考核办法

提出转专业申请的学生，须通过经济学院的综合成绩考核，方能录取。综合成绩考核考核内容分为三个部分：学业成绩、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各项考核指标权重说明如下：

1.学业成绩占70%，以学生提交的教务处成绩单上必修加权平均分成绩为计算标准；

2.笔试成绩占20%，考试科目为英语和数学。英语笔试不考听力，数学考试范围不做说明。

3.面试成绩占10%，由学院组织成立的专家小组进行考核。

三项成绩均取四舍五入后的小数点后两位作为计算标准，再根据权重进行加总，得到学生最后的综合成绩。

4.所有申请学生按照综合成绩由高至低依次、依志愿录取。

（二）学生无法按时返校，使用如下考核办法：

转专业录取综合成绩考核内容分为两个部分：学业成绩和面试成绩，各项考核指标权重说明如下：

1、学业成绩占70%，以学生提交的教务处成绩单上必修加权平均分成绩为计算标准；

2.面试成绩占30%。由学院组织成立的专家小组进行考核，增加数学、英语内容考核。

两项成绩均取四舍五入后的小数点后两位作为计算标准，再根据权重进行加总，得到学生最后的综合成绩。

3.所有申请学生按照综合成绩由高至低依次、依志愿录取。

**五、转专业工作流程**

**1.启动通知：**学校教务处网站向全校公布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学院网站挂出相应通知。

**2.在线宣传：**2020年04月10日-15日，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开展线上宣传。宣传咨询电话：85412301（工作日）

**3.学生申请：**转专业申请时间：2020年04月13日-0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填写申请，并将证明材料发送至scuzyx@163.com。（附件命名格式：姓名+学号+学生所在学院名称+证明材料名称）

必须提供的证明材料为：

四川大学本科生成绩单。请提交教务系统中下载的可信电子成绩单，包括所有必修课课程的考试成绩及学分绩点、百分制的学业成绩。其余获奖证书、四级成绩单、科研成果等为选报材料。

**4.学院考核：**经济学院在4月21日-4月24日根据教务系统中的申请和学生所提交的材料进行核实审批，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考核的学生名单。考核时间定于学生返校后安排，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考核科目为：

**英语：时间地点待定（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

**数学：时间地点待定（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

**面试安排：时间地点待定（请关注学院网站通知）**

经济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学院学生的考核后**，**填写《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

**投诉电话：85412808**

**投诉邮箱：scujjxyjwyx@163.com**

## 法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按照教务处《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四川大学法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公布如下：

1. 法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学院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工作。学院督查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1. 接收转入的基本要求

1.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一和大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且申请转专业仅能填报法学专业一个志愿。

2、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接受转入法学专业申请：

（1）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2）学校招生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护理学专业学生、网络安全卓越人才计划学生、国家试点学院计划学生以及“双特生”；

（3）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3、所修全部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和重修。

4、按照原专业教学计划已修读的大学英语课程成绩均达到80分以上（含80分）。上述大学英语课程包括：大学英语（综合）-1、大学英语（阅读与翻译）-2、大学英语（创意阅读）-3、大学英语（创意阅读）-4，基础英语写作-1、基础英语写作-2、学术英语写作-1、学术英语写作-2。

5、必修课学分绩点不低于3.50。

6、转入学生应对法学专业有学习兴趣、学习能力和基本了解，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接收已经修读法学专业课程的且符合学校规定的非法学专业同学。

1. 接收转入法学专业计划

2020年接收人数为10人。

1. 转专业接收流程

1、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

2、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登录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点击“可信证明”模块下“生成可信证明”，申请生成并下载可信电子成绩单PDF版（详见：教务处《关于启用可信电子成绩单及在读证明的通知》<http://jwc.scu.edu.cn/detail/122/7247.htm>），并将可信电子成绩单PDF版及其它相关材料发送至scufxjx@163.com，邮件主题请务必以“**【转专业】学院-姓名-学号**”格式命名，未报送或不按要求报送可信电子成绩单的学生将取消申请资格。

3、法学院教学科将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初审结果将通过教务系统或邮件进行回复，同时面向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复试考核的学生公开转专业考核工作联络QQ群号。

4、学院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对照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中的要求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考核，考核时间暂定为学生全面返校后第1周，考核地点：江安校区法学院2022、2023教室。若受疫情影响学生不能及时返校，将采用腾讯QQ或腾讯会议平台进行考核。

5、考核结束后，将在法学院官方网站中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并于公示结束后报教务处审核。

1. 考核方式

1.笔试。考查法学专业基础理论知识。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50%。

2、专家面试。考查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潜质、综合素质。面试内容包括两个模块：法学专业认识、面试语言表达和逻辑思维。其中专业认识占总成绩的20%，面试语言表达、逻辑思维占总成绩的30%。

3、思政面试。思政面试单独进行，考核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思政面试不合格者不予接收。

4、总成绩按照百分制进行排名，作为录取依据。

5、若受疫情影响学生不能及时返校，将采用腾讯会议平台进行考核，具体考核方式如下：

（1）专家面试，全面考查法学专业基础理论知识、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潜质、综合素质。面试内容包括三个模块：①法学专业基础理论知识（50%）；②法学专业认识（20%）；③面试语言表达和逻辑思维（30%）；

（2）思政面试，考核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思政面试不合格者不予接收；

（3）总成绩按照百分制进行排名，作为录取依据。

七、其它事项

1、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法学院本科阶段仅有法学专业，不存在院内专业调剂问题。

2、政策咨询电话：85990913、85990959;

投诉电话85990911，邮箱faxueyuandb@163.com。

## 文学与新闻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鼓励和调动本科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尊重学生自主学习的权力，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试行）》、《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文件精神，现将2020年文学与新闻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公布如下：

**一、转专业原则**

 学院转专业工作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学院成立转专业指导小组、转专业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指导和督查全院转专业工作。学院尽可能满足学生的专业兴趣要求，对申请转出学生不设学分绩点和转出比例限制，对申请转入学生要求全部课程学分绩点不低于3.0，所有必修课程一次性通过，没有重修补考。要求转入专业学生具有一定所转入专业的独立专业学习能力。2018级转入学生须降入2019级。

**二、申请条件**

汉语言文学专业：在校一、二年级本科生。１.身心健康，品行端正，有独立人格和较强的社会责任感；２.热爱汉语言文学专业，了解汉语言文学专业的培养目标；３.有一定语言文学专业基础，对汉语言文学专业课程设置有所了解，选修或旁听过汉语言文学专业部分课程（特别是主干课程），并有一定兴趣；4.自主学习能力强，有一定学术研究能力或文学创作能力，尤看重在报刊杂志上发表过文章者；5.思维活跃，兴趣广泛，喜好阅读，对语言或文学有较强的领悟能力。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在校一、二年级本科生。1.热爱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对汉语国际教育有一定的了解；2.有至少一门突出的外语听说读写能力；3.对中国文化有较为全面的认识与了解，能够独立地担负传播中国文化的任务；4.热情开朗，具有一定的人际交往能力，有较强的适应能力。

 新闻学专业：在校一、二年级本科生。１.热爱新闻专业，对新闻传播怀有浓厚兴趣；2.具备一定的新闻理论基础和专业阅读积累；3.有过媒介(包括校园媒体、学生刊物等)实践与实习经历；4.思维活跃，有社会责任感。

 广告学专业：在校一、二年级本科生。１.对广告专业有基本的了解；2.有一定的美术、绘画基础；3.热情开朗，思维敏捷；4.掌握一定广告学基础知识；5.喜爱社会活动，能够参加学校社团的活动；6.对资讯敏感，平时关注相关信息。

 网络与新媒体专业：在校一、二年级本科生。1.对网络与新媒体专业有基本了解；2.具备一定的数学和逻辑思维能力；3.具备较好的文字功底；4. 掌握传播学基础知识；5. 在日常生活中较多使用新媒体；6.对新媒体技术敏感。

**三、接收人数**

汉语言文学专业：院内外共20人；

汉语国际教育专业：院内外共10人

 新闻学专业：院内外共15人；

 广告学专业：院内外共10人；

 网络与新媒体专业：院内外共13人。

**四、考核办法**

 学院将对转专业同学进行笔试和面试，（笔试面试时间根据复校时间待定。学院内转同学不参加笔试，必须参加面试）。具体考试时间和地点届时请查看文学与新闻学院网站通知。

 １.笔试科目：

 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汉语言文学基础;

新闻学、广告学、网络与新媒体：新闻传播学与新媒体基础。

2.成绩评定：各专业根据笔试成绩和专家组面试成绩，同时结合学生申请意愿，综合考核，提出接收意见。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各占最终成绩的50%，并且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须及格分数以上，（院外及院内成绩分别排名）。（注：若有指标剩余，不再开展二次选拔）。

**五、工作流程**

１.学院接收转专业申请时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把成绩单电子版以及其他材料（专业特长的获奖证书、论文等辅证材料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 wxbkjwb@126.com 。学院审阅材料确定参加笔试面试同学名单。

2.学院召开转专业领导小组、转专业专家小组会议，根据笔试成绩和专家面试成绩，严格按照从高分到低分的原则，确定接受转入各专业学生名单，（院外及院内名额不能相互补充使用），并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汇总表》汇总后报送教务处。

3.咨询联系人与联系电话：

 袁 昊 吕雪瑞 ，联系电话：028-85991313

**六、投诉方式**

中共四川大学文学与新闻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20011033@scu.edu.cn

电话：028-85993300

## 外国语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教务处2020年3月下发的《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外国语学院已成立了转专业领导小组、转专业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结合本院实际，制定出我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具体如下：

**一、转专业条件**
1、我院各专业接受四川大学全校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各专业学生的转专业申请。

2、申请转入英语专业同学，要求英语成绩优秀，并通过外国语学院组织的英语专业的笔试和面试。申请转入日语、法语、俄语、西班牙语专业的同学，要求学习成绩名列前茅，并通过外国语学院组织的面试，原则上要求转入日语、法语、俄语、西班牙语专业的同学降级学习。
3、按学校规定，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是大学一年级和大学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4、按照学校通知，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申请转专业：

（1）定向生、委培生。

（2）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的学生。

（3）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4）艺术类专业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入非艺术类专业。

（5）外国语中学推荐保送录取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入非外国语言类专业。

（6）双特生。

（7）护理学专业学生。

（8）生命科学学院按“国家试点学院计划”政策录取的自主招生学生。

（9）匹兹堡学院的学生不得申请转出匹兹堡学院。

（10）其它不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二、转专业实施步骤**
**1、拟转出我院相关专业学生按如下程序办理：**
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学生本人按教务处要求及时在综合教务系统填报申请。
**2、拟转入我院相关专业学生按如下程序办理：**
（1）申请：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成绩单、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发送至学院邮箱（tanyapang@163.com），发送时，文件名为“姓名+拟转入专业”，如“XXX英语”。

（2）考核：学院各系负责对拟转入学生进行考核（包括心理测试、笔试和面试，考核时间将在QQ群里通知，若进行线上考核，考核方案可能作调整，也将在QQ群里通知），考核结果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审核。请同学们务必在提交申请后的两天内加入对应专业的QQ群（群号见后表），按时参加以下所有考核（心理测试、笔试和面试），否则取消资格，责任自负。我院将考核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英语学习水平等方面，具体考试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 | 考核方式 | 时间 | 评分标准 | 地点 |
| 英、日、俄、法、西、（五个专业）集中心理测试 | 笔试 | 待定 | 根据相关测量标准进行。 | 待定（详见QQ群通知） |
| 英语 | 笔试（若远程，笔试可能取消） | 待定 | 笔试形式为英语写作。评分标准为50分，其中，内容15分、结构15分、表述20分。 | 待定（详见QQ群通知，群号：1095014222） |
| 面试 | 面试形式为问答形式。主要依据学生的语音、语调、口语表达和知识面程度划分。评分标准为50分。 |
| 日语 | 面试 | 待定 | 1，对日本及其文化具有一定的了解。30分。2，对转专业具有较为明确的目的及规划。30分。3，跟读模仿。40分。 | 待定（详见QQ群通知，群号：756648279 |
| 俄语 | 面试 | 待定 | 1. 对俄罗斯有一定了解（30分）
2. 对转入俄文系学习有明确的目的和规划（30分）

3. 跟读模仿（40） | 待定（详见QQ群通知，群号：741757520 |
| 法语 | 面试 | 待定 | 1，对法国及其文化具有一定的了解。30分。2，对转专业具有较为明确的目的及规划。30分。3，跟读模仿。40分。 | 待定（详见QQ群通知，群号：788182782 |
| 西班牙语 | 笔试和面试（若远程，笔试可能取消） | 待定 | 总分100分，笔试满分40，面试满分60，面试包括英语口语问答和西语模仿两部分，英语口语问答30分，西语模仿30分。 | 待定（详见QQ群通知，群号：790150253 |

（3）上报：经审核通过并同意转入的学生，由外国语学院统一上报学校审批。

（4）我院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附：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学院 | 专业 | 联系人 | 咨询电话或邮箱 | 咨询QQ群 |
| **外国语学院** | 报名联系邮箱 | 庞老师 | tanyapang@163.com |  |
| **外国语学院** | 学院投拆电话 |  | 85412273 |  |
| **外国语学院** | 学院投拆邮箱 |  | hxhu@scu.edu.cn |  |
| **外国语学院** | 英文系 | 崔主任 | athena32@163.com | 1095014222 |
| **外国语学院** | 日文系 | 黄主任 | 236615429@qq.com | 756648279 |
| **外国语学院** | 俄文系 | 马主任 | wenying-029@163.com | 741757520 |
| **外国语学院** | 法文系 | 韩主任 | corrinehm@yahoo.com.cn | 788182782 |
| **外国语学院** | 西文系 | 史主任 | joshwi@163.com | 790150253 |

## 历史文化学院（旅游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及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精神，历史文化学院（旅游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形成2020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如下：

1. **转专业对象**

（一）四川大学2019、2018级全日制本科学生，具体详见《四川大学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通知》。

（二） 历史文化学院（旅游学院）2020年接受转专业学生要求：转入历史学专业学生要求有扎实的文史专业功底，专业不限；考古学、文物与博物馆学专业要求具有学习该专业一定的专业基础知识，专业不限；旅游管理专业、会展经济与管理专业要求对该专业有一定的兴趣爱好，专业不限。

**二、转专业工作时间安排**

 统一按照学校公布要求时间进行

**三、转专业工作程序**

**（一）转专业宣传：**2020年4月10-15日，欲申请转专业至我院的学生请实名加入历史学院转专业咨询QQ群号743358034，届时我院将开展线上宣传（预计具体宣传时间为4月11-12日，在腾讯会议平台进行，请务必在此之前加入咨询QQ群）。

**（二）学生申请：**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登录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点击“可信证明”模块下“生成可信证明”按钮，申请生成并下载可信电子成绩单PDF版。请将可信电子成绩单PDF及其它相关证明材料发送至lishijiaowu@163.com邮箱，**邮件主题请务必以“【转专业】学院-姓名-学号”格式命名，不按要求报送可信电子成绩单的学生将取消申请资格。**

**（三）学院审核**

①学院本科教务办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初审结果将通过教务系统或者邮件进行回复。

②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专家组，组织学生进行考核，考核包括笔试、面试，两项各占50%。专家组根据笔试、面试成绩的综合情况提出接收意见。考核时间暂定为学生全面返校后第一周，考核地点为江安校区文科楼二区历史文化学院5楼。

**若受疫情影响，学生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根据学校安排的时间要求，届时通过腾讯会议平台开展线上面试考核选拔转专业接收学生。（具体线上考核时间将电话通知到各位同学）。**

③学院根据学生考核结果和本学院转专业计划接收人数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于学校规定时间前，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汇总表》填写齐全并经学院签字盖章公示后报送教务处。**即使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本学院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学校审批**

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学院学生的考核后**,**填写《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审核通过后由教务处统一公示全校转专业学生名单。**

**（五）咨询、投诉处理**

历史文化学院转专业咨询电话：85996613

受理投诉电话85996613，投诉邮箱lishijiaowu@163.com。

## 马克思主义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四川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是全国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现有“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博士点。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获评A类学科。学院始终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高度重视学生理论素养和实践能力的双重提升，现已形成“本-硕-博”一体化人才培养体系。为了更好地服务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战略需求，满足当前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对马克思主义理论人才的迫切需要，加大培养能够胜任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或从事治国理政实务工作的优秀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及学校相关精神，马克思主义学院关于2020年度的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接收对象**

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接收对象为四川大学2019级全日制本科学生，具体详见四川大学《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通知》。

**二、基本要求**

马克思主义学院2020年接受转专业学生的相关要求：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具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担当，身心健康。

2.高中阶段或大学一二年级担任过学生干部和理论社团负责人的优先考虑。

3.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具有浓厚兴趣，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语言表达、组织协调等方面具有一定的潜质的优先考虑。

4.全部已修读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或重修记录，平均学分绩点2.8以上。

5.符合四川大学《关于开展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三、实施步骤**

**（一）专业宣传**

2020年4月10-15日，在学院网站公布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开展线上宣传。

**（二）学生申请**

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要求将相关材料发送至学院邮箱（邮箱：574632695@qq.com；咨询电话：028-85996691）。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三）学院考核**

学院组织专家小组负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通知学生返校后参加考核。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做好线上考核预案，采用视频面试的方式进行考核，考核内容为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相关的基础知识以及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和特长、潜质等。学院根据学生考核结果和本学院转专业计划接收人数确定拟转入学生名单。

**（四）学校审批**

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公示结束后，学院通知获准转专业的学生到有关部门及学院办理学籍变更手续。

**三、马克思主义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

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学院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工作。学院督查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四、相关事宜咨询、投诉处理等**

转专业咨询电话：028-85996691，邮箱：574632695@qq.com。

受理投诉电话:028-85996376。

## 国际关系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精神，现将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请条件：**

1、已修读课程全部通过，无补考或重修记录，平均学分绩点2.8以上。

2、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大学外语课程成绩70分上(含70分)，同等条件下，大学英语四级或同等级外语考试成绩合格者优先考虑。

3、符合学校《关于开展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4、转入学生应对国际政治专业有学习兴趣和基本了解，学习能力强，同等条件下，优先接收已修读国际政治专业课程且符合学校规定的非国际政治专业同学。

5、申请转入我院各专业学习的学生必须是我校大学一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学校明确规定不符合转专业条件者，不予同意其转专业要求。

**二、接收人数：**

|  |  |
| --- | --- |
| 专业名称 |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
| 国际政治 | 5 |

**三、考核办法：**

1、笔试。考查对国际政治专业的基本知识和基本素养。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40%。

2、专家面试。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60%。 面试考察内容包括：思想政治素质、综合素质测评和专业基础知识。重点考察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和特长、潜质等。

3、总成绩按照百分制进行排名，作为录取依据。

总成绩=笔试成绩×40% + 面试成绩×60%

**四、工作流程：**

（一）学生申请时间：2019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成绩单、四六级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发送至学院邮箱。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二）学院考核时间：具体面试考察时间地点安排将届时在学院网站进行通知，请及时关注。学院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通知学生返校后参加考核。学院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对照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中的要求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全面考核。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我们将采取线上考核方式开展考核工作。考核结束后，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

（三）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五、材料投递方式及联系方式：**

国际关系学院教学科研科负责收取学生申请材料。

邮箱：420349286@qq.com

地点：四川大学望江校区文科楼（东区图书馆对面）267室

联系方式：028-85470709，洪老师，唐老师

**六、咨询与投诉方式：**

电话：028-85470709， 邮箱：iss@scu.edu.cn

## 哲学系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尊重学生的个性发展，充分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的优势，激发学生刻苦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籍管理规定（试行）》、《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四川大学关于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及学校有关要求，经我系研究决定，特拟定哲学系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工作原则**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学校对申请转出原专业或专业大类的学生不设学分绩点和转出人数比例限制。入选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的学生申请转专业应遵守本系及吴玉章书院的相关管理规定。

**二、转专业的对象**

2018级和2019级在校全日制本科生。

**三、申请条件**

（一）按照《四川大学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规定的3类学生不能申请转专业。

1．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2．学校招生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护理学专业学生、网络安全卓越人才计划学生、国家试点学院计划学生以及“双特生”。

3．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二）申请转入哲学系学习的学生需达到以下申请条件

1、勤奋学习，成绩优良，要求所学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重修，所修全部课程成绩学分绩点达到2.8及以上面试合格者，择优录取。

2、申请转入哲学系学习的同学，需要经过专家测试，专家测试采用面试形式进行。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兴趣、学习潜质和综合素质。面试总分数100分，其中专业兴趣占30分，学习潜质占30分，综合素质占40分。未通过测试的同学不能转入哲学系。

3、考核合格的学生，在转入计划内择优录取。

4、哲学系不开展转专业的二次选拔工作。

**四、具体安排**

**（一）方案报送：** 2020年4月8日前完成系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接收转专业计划表的报送，在综合教务系统中设置转专业接收计划人数及接收要求，经学校审核后将在教务处网站公布。

**（二）学生申请：**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由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申请学生经所在学院审批同意后，将学生成绩单、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电子版在4月20日前发至接收邮箱（邮件主题和电子材料打包格式：“转专业—转入专业名称—姓名”）。

**（三）学院组织考核：**系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附件1），各接收专业组织成立专家考核组，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根据疫情形势和学校安排通知学生返校后参加考核，确立拟接学生名单，并按程序报送学校。

注：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将在线下面试的同时，针对不能到现场的同学采取腾讯QQ会议等线上面试的方式进行。不能及时返校的学生应在系考核阶段开始前联系系说明有关情况，并加入在线考核面试联络群。

**五、联系方式**

1.转专业咨询电话：028-85417126

2.申请材料接收邮箱：dopscu@163.com

3.监督电话：85417159，邮箱：1402191634@qq.com

**六、转入计划人数**

计划人数15人。

## 数学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质和能力，充分利用综合性大学多学科的优势，使每个学生都尽可能获得真正适合自己成才的教育，根据学校相关会议精神，经学院研究确定数学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1.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督查小组以及专家小组
2. 工作流程
3. 学生申请。

本次转专业采用线上申请方式，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 成绩单请发送到邮箱zdx@scu.edu.cn。

1. 学院考核。

 （1）针对学生已返校情形（推荐）

学院考核包括数学笔试（考察大一上学期《微积分》和《线性代数》的基本知识）和面试（必要的专业面试）。首先进行笔试，根据笔试成绩取前50名进入面试名单。若报名人数不足50名，则所有报名人员参加面试。学院按笔试占35%、面试占35%、已修数学课程《微积分》与《线性代数》的平均成绩占30% 的方式计算最终成绩。若学生未学习高等数学，则重点参考面试成绩和高考数学成绩。

（2）针对学生未返校情形（备案）

学院采用在线面试的考核方式（腾讯会议、Welink等方式）。面试分两个过程：（a）针对每位学生的在线小测试（考察大一上学期《微积分》和《线性代数》的基础知识）；（b）专业面试。学院按在线面试成绩占70%、已修数学课程《微积分》与《线性代数》的平均成绩占30% 的方式计算最终成绩。若学生未学习高等数学，则重点参考面试成绩和高考数学成绩。

学院转专业专家小组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学院学生的综合考核，提出转专业拟录取名单并报送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经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决定产生最后的转专业拟录取正式名单，学院填写《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若我院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将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1. 学校审批。

学校对学院提交的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复核审批后，通过教务处网站公示各学院转专业学生名单。公示1周无异议，学校予以发文。

1. 学籍变动。

教务处办理转专业学生的学籍变动。考虑到数学学科的特点，获准转入数学学院的本科生原则上跟从下一年级学习，学籍转入下一年级。转入数学学院学习一年后成绩优秀者，可以申请回原年级。

1. 学院落实对转入学生课程修读等相关工作的指导，帮助学生根据转入专业修读计划进行选课。
2. 学生考核标准及方式

今年，我院计划接收20名转专业本科生，申请转专业的学生为大学一年级和大学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必修的数学课程（微积分、线性代数、概率统计）平均成绩原则上不低于80分；如无数学必修课，则高考数学成绩不低于总分的85%（需提供高考数学成绩证明）。申请学生学分绩点必须在3.0以上（包含3.0）。

我院将按照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精神，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以下三个标准来确定接收人选：

1. 原专业成绩
2. 转专业考核成绩
3. 学生的政治表现、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爱好、兴趣、潜力等多方面的综合表现。
4. 考核时间与地点

根据学校的统一部署及疫情防控状况决定考核时间与地点，一经决定立即通知。

1. 递交申请联系人、咨询电话

联系人:周老师 咨询电话：85470060

 投拆电话：85470060

 邮箱：zdx@scu.edu.cn

## 物理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物理学院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文件以及教务处《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制定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如下：

**一、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由教学副院长朱建华、负责学生工作的副书记张波牵头的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由各系主任及专家组成的专家面试小组，由学院督导专家及辅导员组成的督查小组，分别负责转专业工作的领导、选拔、督查工作。

**二、转出程序**

根据学校精神，为了满足学生的专业学习兴趣和发挥学生的特长，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对申请转出的学生不做学分绩点和转出人数比例限制。物理学院2018及2019级各专业同学，符合学校相关规定要求，具备正当转出理由，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经学院审核后方可转出。
 另：本年度华西临床医学院继续选拔物理学院2018级优秀学生到临床医学八年制同年级学习，选拔方式及要求请登陆华西临床医学院主页查询。

**三、转入要求**

申请对象是全校各专业2018级和2019级全日制本科学生，要求完成相应学期教学进度安排，成绩优良，创新能力强，在物理学、微电子科学与工程、核工程及核技术方向有培养潜力的同学经专家面试后可适当放宽成绩要求，同时对数理基础和外语有较高要求。

另：外学院同学不能申请转入物理学(试验班)及物理学(基地班)（国家基础学科拔尖人才培养计划试验班、国家理科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班），以上班级的申请及选拔程序由物理学院另行公布。

**四、申报选拔流程**

接收申请时间：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同时将相关证明材料（成绩单、获奖证书、申请理由陈述等）打包发送至物理学院教务办公室张潇潇老师邮箱（86063499@qq.com，电话13880418455）及所申报专业联系人邮箱。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大类）名称 | 拟接收转业计划数(人) | 联系人 | 咨询电话 | 联系人电子邮箱 |
| 物理学类 | 15 | 龙炳蔚 | 18502892254 | bingwei@scu.edu.cn |
|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 15 | 马瑶 | 15608080206 | mayao@scu.edu.cn |
| 核工程与核技术 | 15 | 梁勇飞 | 18980891386 | liangyf.scu@163.com |

 拟接收学生人数：物理学类15人、微电子科学与工程15人、核工程与核技术15人。

物理学院网上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通知学生返校后参加专家考核面试。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组织线上视频面试；面试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学生的总成绩由已修课程的加权平均分与面试成绩（满分100分）构成，各占50%，按照总成绩排序确定录取学生名单,并在学院网站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

如果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申请转入学院内物理学类、微电子科学与工程、核工程与核技术三个专业的学生，在符合录取条件、且学生同意的情况下可以在院内专业之间进行调剂。

## 化学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鼓励和调动本科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尊重学生自主学习的权力，根据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现将2020年化学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公布如下：

**一、申请条件**

1、符合教务处颁布的转专业基本条件；按学校规定，并结合化学学科的实际学习进度情况，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是大学一年级和大学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2、符合化学专业招生要求，身心健康，对化学有浓厚的兴趣。

**二.接收人数**

化学大类:50名。若有指标剩余将开展二次转专业工作。

**三、实施程序**

（一）2020年4月13日-20日：接受转入化学学院学生提出的申请。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学生将可信电子成绩单及相关证明材料电子版于4月20日前发送至化学学院教务办公室邮箱（chemjwb@scu.edu.cn），联系方式：钟欣芮老师，85410765。

（二）本科生返校后学院组织考核；确定化学学院接受转专业学生名单，并在学院官网上公示最终录取名单，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附件3）、转专业申请表以及参加考核学生的考核结果（学分绩点、面试成绩、综合排名等）报送教务处。

（三）学校审批：学校对学院提交的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批，向全校公示各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公示1周后由学校发文公布转专业学生名单，教务处办理转专业学生的学籍异动。

**四.考核办法**

考核方式：由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和专家小组对申请转专业同学组织资格审查、返校后进行面试，如不能按时返校，开展在线视频面试（综合素质考评60%，专业基础知识40%），由学院转专业督察小组对全过程进行监督。

考核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投诉电话：85412291

投诉邮箱：chem@scu.edu.cn

## 生命科学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利用综合性大学多学科优势，充分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能，培养具有宽厚基础的复合型生物人才，结合教务处《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精神要求，现将生命科学学院2020年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具体要求和安排说明如下：

1. **计划转入名额**

面向全校各专业（高中阶段需修完物理、化学、生物），接收30名学生转入我院生物科学大类专业。

1. **申请条件**

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学生，可申请转专业：

（一）热爱生物科学，对生物科学有强烈的兴趣爱好，转专业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和爱好者；

（二）具备较全面的综合素质，具有良好的交流沟通能力；

（三）学习能力较强，所修必修课课程均一次通过，无补考或重修。

（四）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一年级学生原则上要求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二年级学生原则上要求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470分，或全国大学外语六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

**三、转入流程**

（一）学生申请

1 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生命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发送至学院邮箱。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2 **准备其他材料，并在4月20日之前将材料打包以“姓名-学号-年级-所在学院名称-联系电话”命名发送至邮箱1246729694@qq.com。**

（1）手写的对生物学科认识材料，不能打印。拍照或扫描上传。

（2）可信电子成绩单。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点击“**可信证明**”模块下“**生成可信证明**”按钮，免费申请生成并下载可信电子成绩单。电子版上传。

（3）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拍照或官网截图上传。

（二）生命学院考核：

1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专家组”，专家组负责复审报名资格，并在学生返校后进行考核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2面试时间待定。面试时间确定后，学院会以电话或短信的形式通知面试时间、地点。面试总成绩100分，包括学业规划(含学习态度等)、专业认识（对生物学科的了解）、语言沟通、综合素质（含思想品德等），各占25%。

3 专家组根据面试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填写《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教务处审批。同时在学院网站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面试成绩60分以下不接收转入。最终结果以学校公示为准。

4 学院转专业咨询电话85412478、18980667742，投诉电话85416955，投诉邮箱1246729694@qq.com。

5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学院将不再进行二次选拔工作。

6 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进行线上考核。建立学院转专业面试QQ群，通知面试专家、学生加群，对学生逐一进行QQ会议面试。详细要求待通知。

四、其他未尽事宜请参照《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要求。

## 电子信息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精神，经研究，电子信息学院2020年接收转专业工作按照以下方案执行。

**一、报名条件**

1．四川大学在读一年级本科学生，未受过违纪处分或受过违纪处分但处分已解除。

2．申请转入电子信息学院各专业要求原专业大一上学期所有应修必修课程无挂科且必修学分绩点**不低于3.0**。经考核合格录取后，转入同年级就读。

3．转入学生严格执行转入专业教学计划完成学业。

**二、接收人数**

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共45人。各专业计划人数如下：电子信息工程20人；通信工程15人；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10人。

**三、考核办法**

1.考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注重考核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同时注重对学生学习能力、实践动手能力、创新能力及专业兴趣与特长等方面的考查。对通过学院初审的学生，学院将组织笔试和专家面试。笔试科目为**《微积分》**，考察形式为闭卷，时长**2小时**。专家面试着重考察申请学生的**专业知识和能力、社会实践活动以及科研创新潜质**三项，专家面试时长为**10分钟/人**。根据原专业必修课学业成绩（加权平均分）、笔试成绩和专家面试成绩（百分制计），确定学生的综合测评成绩。

**综合测评成绩=原专业必修学业成绩×20%+笔试成绩×40%+专家面试成绩×40%**

综合测评成绩总分为100分。若折算后的**笔试成绩+专家面试成绩**之和**低于50分**者，视为不合格将不予录取。最终，按照综合测评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接收拟转入学生的名单。

2.报名未达到接收计划指标人数的专业拟**接受院内调剂**。通过学院初审且同意接受调剂的学生请在**面试前2小时**提交调剂申请表，并参加相应专业的专家面试。录取时优先考虑第一志愿学生，再考虑调剂学生。

3.在本次接收工作完成后，若接收计划指标仍然有剩余，学院**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工作程序**

1．**4月8日前，**学院将《接收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以及《接收转专业计划表》上报学校审批，同时做好面向学生的咨询工作。

2．**4月10日-15日，**学院在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开展线上宣传、咨询工作。(线上宣讲时间：4月14日19:30，平台：腾讯会议，会议 ID：383 382 309)

3. **4月13日-20日**，学生转专业申请。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核学生申请。

4．**4月25日前**，在学院网站公布通过学院初审的学生名单。后续笔试及专家面试时间和地点待返校时间确定后另行通知，如不能按时返校，会开展在线考核。

5．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院学生的考核后公示，填写《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汇总表》，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

**五、转专业学生课程修读要求**

学生在转专业后，应提前做好学业规划，合理制定课程修读计划，不允许冲突选课，学院负责做好转专业学生的学业指导工作。

**六、其它**

联系人：魏老师

联系地址：电子信息学院教务办公室（望江校区基础教学楼A112）

联系电话及邮箱：85463874； weijun@scu.edu.cn

投诉电话及邮箱：15902883088； 82574223@qq.com。

## 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质和特长，充分利用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的优势，激发学生刻苦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文件精神，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通过了《四川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简称“方案”），现将方案公布如下：

一、申请条件

在符合学校转专业基本条件的前提下，要求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思想积极，在校期间表现良好，遵守国家法律和校规校纪；
2. 热爱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勇于探索，成绩优良，学习勤奋；
3. 身心健康，高考体检和入学体检未出现拟转入专业限制情况(如色弱、色盲等)；
4. 所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达到3.0；所修全部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或重修记录；
5.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一年级转专业学生要求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二年级学生要求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500分，或全国大学英语六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

二、拟接收人数

|  |  |
| --- | --- |
| 学院专业名称 |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
|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 共40人 |

三、考核办法

1. 学院考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注重学生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等方面的考核，同时注重对学生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及其专业兴趣与特长等方面的综合考查。对符合报名要求的学生，学院组织专家面试。
2. 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包括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认识、基础知识、实践能力、英语水平等五个方面的考核，分值各占20 %。
3. 专家组根据面试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面试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4. 成功转入学院的转专业学生有机会申请加入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创新人才培养计划”试点班。

四、工作流程

（一）学生申请

1. 本次转专业拟采用线上申请，申请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学生所在学院审批通过后，接收学院即可看到申请学生名单。
2. 需要准备的其它材料：
	1. 所有修读课程成绩单，申请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申请生成并下载可信电子成绩单，具体操作见四川大学教务处官网通知<http://jwc.scu.edu.cn/detail/122/7247.htm>。
	2. 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证明。申请学生可通过以下任意方式提供：
		1. 学生综合教务系统→考务管理→考试成绩→学年学期选择2019-2020学年秋季；考试名称选择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笔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2. 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单扫描件；
		3. 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官网成绩查询页面截图。

3）其他证明材料，如获奖证书等扫描件。

1. 学生本人于2020年4月20日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并将相关材料以“转专业+姓名+学号+所在学院”方式命名同时发送至邮箱muxiaoyu\_scu@foxmail.com和yk.li2017@foxmail.com。同时提醒所在学院及时审批转专业申请。

咨询电话: 木老师85461787 /李老师85405112。

（二）学院考核

1.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专家组”，专家组负责审核确认报名资格，并进行考核面试。
2. 具体面试考察时间地点安排将届时在学院网站进行通知，请及时关注。
3.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学院将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4. 若因疫情原因，学生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通过QQ群或者腾讯会议等平台进行线上面试，相关安排将届时在学院网站进行通知，请及时关注。

五、注意事项

* 1. 学生在校期间仅能转一次专业，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提交转专业申请前请谨慎思考。
	2. 因疫情原因，申请学生提交电子版相关材料，请学生返校后补交纸质材料。补交纸质材料时发现不符合学院转专业申请条件者，由学生自行承担后果。请学生诚信申请，保证相关材料的真实性。

六、投诉方式

电话：028-85461788；

电子邮箱：qianzhiqi@scu.edu.cn。

##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学生的潜质和能力，充分利用综合性大学多学科的优势，使每个学生都尽可能获得真正适合自己成才的教育，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及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按照学校转专业工作安排，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简称“方案”），现将方案公布如下：

**一、转专业工作原则**

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学院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学院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学院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工作；学院督察小组负责对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为了满足学生的专业学习兴趣和发挥学生的特长，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对申请转出的学生不做学分绩点和转出比例限制。

学院对于转专业学生重点考核其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

原则上只接受理工类相关专业的学生转入。

学校明确规定不符合转专业条件者，不予同意其转专业要求。

**二、申请条件**

拟申请转入我院学习的学生应符合以下条件：四川大学一年级（2019级）或二年级（2018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身心健康，无必修课挂科记录、学分绩点≥3.0；在校期间未受过违纪处分或受过违纪处分但已解除者；对材料科学与工程学科和生物医学工程学科的相关专业有浓厚的学习兴趣。每位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

**三、接收人数**

|  |  |
| --- | --- |
| 接收专业 | 接收人数 |
| 材料科学与工程 | 50 |
| 生物医学工程 | 15 |
|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 15 |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学院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考核办法**

考核办法由资格审查和面试组成。资格审查包括学业成绩情况、获奖证书等相关材料的审核。面试由转专业专家小组分专业组织进行，满分为100分，包括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认识、基础知识、实践能力、英语水平五个方面的考核，每个方面各占20 %。面试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取平均分。

**五、工作流程**

1．拟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请在4月20日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提供**完整课程成绩单**和**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等相关材料电子版，并将申请材料发送至我院教学科苟老师邮箱（gqmayday@scu.edu.cn）。若材料中有作假行为均视为无效申请。

2．学院初审合格后，网上公示资格审查初审合格名单，并待返校后开展面试考核，如未能按时返校，再开展“在线面试”。具体“线上面试”方式和时间以学院通知为准。

3. 考核结束后，根据面试成绩排名确定转专业拟接收名单，并在学院网站上公示同时报送教务处审批。

4.待学校审批公示后办理相关的转专业手续。

**转入转出申请截至时间及联系方式和申述方式**

1．拟申请转出我院的学生，请于**2020年4月20日8：00**之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过期不在审核）。学院将在2020年4月20日12：00前完成审核。

2．拟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请在**2020年4月20日24：00之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并将相关材料发送至我院教学科苟老师处（联系方式：028-85418817 邮箱：gqmayday@scu.edu.cn）。

3.申诉电话：张老师 028-85471569；

申述邮箱：zhangxiaoman@scu.edu.cn。

## 机械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按照学校转专业工作安排，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2020年机械工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1.学院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

3.各系成立不少于5人的转专业专家小组负责考核选拔工作

**二、计划接收转入名额**

面向学校理工医类专业，接收30名学生进入本学院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含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机器人创新实践班）、15名学生进入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15名学生进入测控技术与仪器工程专业。

**三、申请条件**

1.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申请转入机械工程学院各专业的学生所修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应达到2.8及以上。

2.具备较全面的综合素质，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外语水平。四级英语优秀或六级英语合格以上者同等条件下优先；有编程基础学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拔进入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机器人创新实践班。

3. 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

4. 具备良好的心理素质，身心健康。

**四.评分要求**

学院在考核过程中，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学生的“课程成绩”、“专业兴趣及科研创新潜质”和“综合素质”确定申请人的综合成绩。

综合成绩构成：课程成绩占50%；专业兴趣及科研创新潜质占30%；综合素质占20%。

申请人入校以来所修必修课成绩纳入课程成绩的计算范围，课程成绩的计算方法为：

课程成绩=∑（某门课程成绩 ╳ 该课程学分）/∑课程学分

专业兴趣及科研创新潜质和综合素质成绩由各专业专家小组通过专家面试等方式确定。专家面试突出对学生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心理素质和综合素养的考查。

**五、转专业办理程序**

请申请转专业的同学参阅四川大学教务处网站上公布的《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在4月20日前在综合教务系统中提出申请并将奖状、证书、论文封面等相关材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6190331@qq.com。

学院审核申请材料后将组织各系专家小组进行面试考核，若学生已返校，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若学生仍未返校，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4月20日前加入QQ群：机械工程学院2020级转专业接收群（群号：1093759324，入群前备注：学院-专业-姓名）

学院于教务处规定时间前将转专业考核结果及相关材料报送学校教务处，本学院各专业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原则上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监督与投诉。如发现分选过程存在不符合相关规定、违反工作原则的行为或现象，可直接联系机械工程学院纪检、监察部门，电话：８５４０２４５５。

本科生转专业工作联系老师信息如下。

联系人： 艾丽

咨询电话：85462015

邮 箱：16190331@qq.com

电气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确保转专业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及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经我院2020年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制订了此项工作的实施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转专业计划人数**

根据我院现有办学条件，2020年度的转专业计划人数定为：

1.转出学生人数不限。

2.接收一年级转入学生数：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不超过**48**人，自动化专业不超过**30**人。

3.接收二年级转入学生数：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不超过**2**人，自动化专业不超过**5**人。

4.当接收专业名额已满，对未被接收的学生，可根据学生意愿和考核成绩调剂到院内其它专业。

5.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转专业（转入）资格及要求**

1.我校在籍、在学的2019级(大一)、2018级(大二)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2.只接受理工科相关学院学生的转入申请；

3.入学后所有必修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重修；

4.大一学生第一学期必修课学分绩点不得低于**3.0**；

5.大二学生需具备C语言、电路、模拟电路（或数字电路）课程知识，且该三门课程平均成绩不低于80分；

6.在校期间无违规违纪或有违规违纪但已解除处分；

7.非色盲色弱（因行业工作性质要求）。

**三、转专业（转入）考核内容**

1.综合考核专业基础知识、专业认知及综合素质；

2.大一学生笔试环节主要考查计算机C语言程序设计、工科专业所需要的物理基础知识（力学、电学）、专业认识等。

**四、转专业（转入）考核办法**

采用学生自主报名申请，经过资格审查、笔试（面试）、公示等阶段，最终确定转专业转入学生名单。

1.资格审查：不符合本实施方案第二条要求的学生不接受其申请，不能参加下一轮考核；

2.大一学生采取“笔试+面试”的考核方式：

笔试为闭卷方式，满分为100分，**具体时间及方式以我院网站公布的通知为准**。试题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组织自主命题，包含计算机C语言程序设计、工科专业所需要的物理基础知识（力学、电学）、专业认知等相关题目。

面试由转专业专家小组分专业组织进行，满分为100分，重点考核学生的综合素质(40%)、专业认识(30%)、专业兴趣(30%)。面试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取平均分。

考核综合成绩按笔试占60%，面试占40%的比例计算。

最终录取名单根据上述考核综合成绩排名确定。

3.大二学生采取“仅面试”的考核方式：

面试由转专业专家小组分专业组织进行，满分为100分，重点考核学生的综合素质(40%)、专业认识(30%)、专业兴趣(30%)。面试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取平均分。

最终录取名单根据上述面试成绩排名确定。

**五、转专业（转入）考核安排**

1.符合条件的学生根据通知，自愿提出转专业申请，在4月13日～4月20日内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相应的附件扫描件**（必备：可信电子成绩单）**发送至邮箱670617360@qq.com。

2.我院进行资格审查，并于4月30日前在电气工程学院网站公布资格审查合格及参加笔试（面试）名单。

3.学生参加笔试考核。**具体时间及方式以我院网站公布的通知为准。**

4.各专业举行面试。**具体时间及地点以我院网站公布的通知为准。**

5.根据笔试（面试）成绩确定最终转入接收学生名单并报送教务处。

6.待学校审批公示后办理相关的转专业后续手续。

**六、本细则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解释，联系电话85401450，监督和投诉电话85405615，邮箱seei@scu.edu.cn**。

## 计算机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基本原则**

1．符合学校《关于开展2020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有关规定；

2．符合《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试行）》、《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中的有关规定及学校相关精神。

**二、接收专业及方式**

1．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接收10人、物联网工程专业接收15人，人工智能专业接收5人。基础学科拔尖计划试验班、计算金融交叉实验班不接收转专业学生。

2．初审：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专家组审核材料，就申请学生提交的学业成绩、个人陈述、获奖记录、社会活动、其它突出成绩等申请材料，考察学生的理想信念、思想品德、综合素质、创新潜质、特长情况等方面，评估学生是否具有本专业学习潜力。各专家独立评审，综合各项情况打分。本阶段按英语成绩（占比20%）+ 初审成绩（占比40%）降序排名，不区分专业，取前45名参加复试。学业成绩为已修读所有课程的加权平均成绩。

3．复试（面试）：复试包含心理测试。重点考核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特长与学习潜力。面试成绩占比40%，且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4．录取：按初审和复试成绩之和排名，由高分到低分依次优先选择转入专业。如排名靠前的同学放弃，依次递补。

5．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进行二次选拔工作**。

**三、接收转入条件**

1．接收已修读微积分或大学数学微积分课程的学生，且具有较好的数学、英语基础；对计算机、物联网、人工智能领域的相关知识具有学习热情和兴趣爱好，并已具有一定的专业基础。

2．学业成绩（已修读所有课程）学分绩点不低于3.5。

3．经复试考核，专家组认为须降级而本人不愿降级者不予录取。

**四、流程及时间安排**

**1．转出我院：**

4月20日前，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发送至学院邮箱。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2．转入我院：**

1. 4月16 ~ 20日：申请转入的同学慎重思考后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可信电子成绩单（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成成）、所在学院出具的专业排名证明扫描件、自荐材料电子档和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扫描件合并压缩打包后，以“年级+所在学院+姓名+手机号”命名发送材料到邮箱（337028692@qq.com成老师）。
2. 4月22日前：学院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资格审查。
3. 4月27日前：转专业工作专家组材料初审。
4. 返校后安排面试考核，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如不能按时返校，会采取线上考核方式。面试方式、时间和地点请留意计算机学院主页“学院通知”栏目（http://cs.scu.edu.cn/）。
5. 学院公示拟接收转入学生名单，公示结束后上报学校进行复核审批。

**五、咨询与投诉**

咨询电话：计算机学院教学科，85990971/85468536

监督与投诉：学院纪委电话：85466518，邮箱：donny@scu.edu.cn

## 建筑与环境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情况，制定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 **转专业原则**

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学院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学院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学院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工作；学院督察小组负责对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为了满足学生的专业学习兴趣和发挥学生的特长，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创业人才，对申请转出原专业或专业大类的学生不设学分绩点和转出人数比例限制。

学院对于转专业学生重点考核其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和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

**二、转专业对象**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学一年级（2019级）和大学二年级（2018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每位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原则上学生在校期间只能办理一次转专业。

当接收转专业名额已满，对未被接收的学生可根据学生意愿和考核成绩调剂到院内其它专业。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不再开展二次选拔。

根据国家相关文件及我校招生政策等有关规定，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申请转专业：

1．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2．艺术类专业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入非艺术类专业。

3．外国语中学推荐保送录取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入非外国语言类专业。

4.匹兹堡学院学生不得申请转出匹兹堡学院。

5．学校招生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护理学专业学生、网络安全卓越人才计划学生、国家试点学院计划学生以及“双特生”。

6．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三、学院转专业计划、条件以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拟转入人数 | 面向生源 | 条件、要求、说明 | 考核方式 |
| 土木工程 | 20 | 高考理科生 | 报名条件：必修课学分绩点2.8及以上、无必修课补考或重修。 | 形式：面试，以面试成绩排名作为录取依据，面试成绩60分以下不录取。  |
| 工程力学 | 5 | 高考理科生 | 报名条件：有志于从事与力学相关的科研、技术开发、工程设计的学生。  | 形式：面试，以面试成绩排名作为录取依据，面试成绩60分以下不录取。  |
| 力学-软件实验班 | 10 | 高考理科生 | 报名条件：（1）必修课学分绩点2.8及以上、无必修课补考或重修。（2）有志于从事与力学相关的科研、技术开发、工程设计的学生。（3）不接收工程力学本专业学生。 | 形式：面试，以面试成绩排名作为录取依据，面试成绩60分以下不录取。  |
| 环境工程 | 10 | 高考理科生 | 报名条件：（1）必修课学分绩点3.0及以上、无必修课补考或重修。（2）有志于从事环境保护、污染控制和防治方面的研究与应用。  | 形式：面试，以面试成绩排名作为录取依据，面试成绩60分以下不录取。  |
| 建筑学 | 10 | 高考非艺术类考生 | 报名条件：（1）必修课学分绩点2.8及以上、无必修课补考或重修。（2）具有一定的美术基础，对建筑学专业感兴趣。备注：只接收2019级各专业本科生。申请批准后将编入2020级。 | 形式：素描和面试。素描和面试都以百分计；素描成绩与面试成绩均应高于60分；按素描成绩×0.6+面试成绩×0.4算总分排名。  |

1. **转专业程序**

**（一）转专业宣传：**2020年4月10-15日，在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开展线上宣传。

**（二）学生申请：**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申请转入我院各专业(含院内互转)的学生，于4月20日16：00前将加盖有效电子签章的可信电子成绩单及相关的证明材料（证明学生本人的能力、素质及特长的自荐材料）的电子文档（**文件夹以学生姓名+拟转入专业+联系电话命名**）发送至以下邮箱：

**土木工程（陈浩老师）：scuchen305@163.com**

**环境工程、工程力学、力学-软件实验班（杨新梅老师）：1034626127@qq.com**

**建筑学（吴晓华老师）：954046128@qq.com**

**学院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资格。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报名且向学院指定邮箱提交相关材料，才视为报名成功，缺一不可。学生本人提供的成绩单等相关材料必须真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转专业资格。学院将在网站公布**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

1. **学院考核**

学院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所有申请转入我院同学（包括外院申请转入我院同学和院内互转同学）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等方面进行考核。具体考核方式、考核时间和地点，待学生返校后，以学院官网通知为准。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根据情况组织线上考核。

学院根据学生考核结果和本学院转专业计划接收人数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并将考核结果、拟录取名单报送学校教务处。

**五、**本实施细则由建筑与环境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学院转专业咨询电话：028-85466882；85999967投诉电话：028-85997757，邮箱：scu99sbl@scu.edu.cn。

## 水利水电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原则

1、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2、每位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学生在校期间只能办理一次转专业；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

3、对申请转出原专业或专业大类的学生不设学分绩点和转出人数比例限制。

4、入选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的学生申请转专业应遵守学院的相关管理规定。

二、转专业对象

本次转专业对象原则上是2019级（大一）和2018级（大二）在校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申请转专业：

1、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2、艺术类专业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入非艺术类专业。

3、外国语中学推荐保送录取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入非外国语言类专业。

4、匹兹堡学院学生不得申请转出匹兹堡学院。

5、学校招生制度中有明确规定的护理学专业学生、网络安全卓越人才计划学生、国家试点学院计划学生以及“双特生”。

6．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三、申请条件

（一）申请转出学生的基本条件

符合四川大学《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二）申请转入学生的接收条件

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学生，可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类）：

1、符合四川大学《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2、成绩优良，所修必修课程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2.5。

3、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品质，心理素质好，身心健康。

4、高中阶段是理科的学生。

四、计划接收人数

根据各专业本科生在校规模、师资规模等条件，各专业（类）转入计划见下表：

|  |  |  |
| --- | --- | --- |
| 年级 | 专业（大类）名称 |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
| 2019级 | 水利类（包括水利水电工程、水文与水资源工程、农业水利工程、土木工程（地下工程）、能源与动力工程） | 50 |
| 2018级 | 水利水电工程 | 5 |
|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 | 5 |
| 农业水利工程 | 5 |
| 能源与动力工程 | 5 |
| 土木工程（地下工程） | 5 |

注：转入我院2019级的学生，直接进入所申请转入的相应专业学习，不再进行大类分流。

五、考核办法

1、学院对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学生本人提供的成绩单等相关材料必须真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取消转专业资格。

2、学业成绩。申请人（转入）入校以来所修必修课成绩纳入学业成绩的计算范围，计算方法为：学业成绩=∑（某门课程成绩 ╳ 该课程学分）/∑课程学分。

3、面试考核。学院转专业工作专家组对符合转专业资格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心理素质等进行综合考核（面试）。专家面试成绩总分100分，包括学业规划(含学习态度等)、专业认识（对专业或学科的了解）、语言沟通（含外语水平）、综合素质（含思想品德、心理素质等）四个部分。面试专家独立打分，面试成绩取平均分。

4、综合成绩。根据学生的学业成绩和专家面试成绩计算综合成绩，综合成绩=学业成绩×60%+专家面试成绩×40%。根据学生综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排名，并按所公布的专业接收人数确定拟录取名单。专家面试成绩低于60分的不予录取。

六、工作流程

（一）前期宣传

为了避免同学选择转专业的盲目性，学院于2020年4月10-15日，在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开展线上宣传，请密切关注我院官网。

（二）学生申请

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申请转出我院的学生按相关学院的要求发送相关材料到指定邮箱（请关注相关学院网站的安排）。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将相关材料以压缩包的形式（文件名：原学院+姓名+拟转入我院专业+电话）发送至我院指定邮箱（1281341860@qq.com）。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三）学院考核

1、资格审查。学院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

2、面试考核。学院通知资格审查合格的学生返校后参加专家面试考核（申请学院内部各专业互转的学生也要参加），面试时间地点待返校日期确定后将在学院网站另行通知。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进行线上考核，具体考试时间和考核方式将会在学院网站另行通知，请密切关注我院网站。

3、推荐名单。学院根据学生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拟转入我院学生名单（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学院将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将汇总表和相关材料报送学校审批。

（四）学校审批。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公示期满后，获准转专业的学生到学校有关部门及学院办理学籍异动手续。

七、其他

1、有关转专业的具体安排，请学生密切关注学校、学院官方网站。

2、当接收专业名额已满，对申请转至我院该专业但未被接收的学生，可根据学生意愿和考核成绩调剂到我院其它名额未满专业。

3、学生在转专业后，应提前做好学业规划，合理制定课程修读计划，不允许冲突选课，学院将做好转入学生的学业指导工作。

4、接收资料邮箱：1281341860@qq.com, 压缩包文件名：原学院+姓名+拟转入我院专业+电话。

5、咨询电话：028-85460369，13550076205,联系人：冯老师。

6、投拆电话：028-85465358，邮箱：hxiaorong@scu.edu.cn。

## 化学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申请条件**

（一）思想品德好，具有崇高的理想信念；

（二）勤奋学习，学习态度端正；

（三）原则上非文科专业学生；

（四）在校期间未受过违纪处分或受过违纪处分且已解除者；

（五）经所在学院同意转专业；

（六）热爱化工、能源、装备、医药、环保、安全等相关行业领域，身心健康，身体条件需满足相关专业要求（以填报高考志愿有关政策为准），能适应专业学习。

申请者需满足上述所有条件方可申请。

二、**拟接收人数**

|  |  |
| --- | --- |
| **专业（大类）名称** |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
| 2019级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 20 |
| 2019级制药工程 | 20 |
| 2019级生物工程 | 10 |
| 2019级化学工程与工艺 | 30 |
| 2018级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 10 |
| 2018级安全工程 | 5 |
| 2018级制药工程 | 10 |
| 2018级生物工程 | 5 |
| 2018级化学工程与工艺 | 10 |
| 2018级冶金工程 | 5 |

**三、考核办法**

由化学工程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组织学生科和各专业分别进行综合能力评价，评价范围涵盖：已修学业成绩（占60%）、综合素质（占40%）。综合素质考察采用面试方式进行，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将采用线上面试方式进行。

**四、工作流程**

（一）**学生申请**：2020年4月13日~ 4月20日，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已修读课程的成绩单及其他获奖证书等支撑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学院邮箱：417501902@qq.com。

（二）**学院考核**：待学生返校后化学工程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学生科和各专业分别进行面试考察，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如因疫情学生不能按时返校，将采取在线视频方式考核。

（三）**公示**：学院考核完后在学院网站公示拟接收名单，同时将拟接收名单上报学校审核，最终结果以学校公示为准。在接收计划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五、递交申请邮箱、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邮箱：417501902@qq.com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方式：85990599 18980034098

QQ：417501902

**六、学院接受投拆的方式**

化学工程学院转专业接受学生投拆。

投拆电话：85406042 13550337997

投拆邮箱：1029360351@qq.com

## 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我校已正式启动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我院热情欢迎同学们转入我院。为了让学生们了解我院转专业接收条件和工作流程等，根据教务处相关通知，特拟本实施方案。

**一、申请条件**

符合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下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就读条件 ，以及学校转专业条件。

**二、转入考核办法**

由学院相关专业组织专家进行考核，考核方式、评分标准及各项指标系数权重如下：

|  |  |  |
| --- | --- | --- |
| 专业（大类）名称 | 考核方式 | 评分标准及各项指标系数权重 |
| 轻工类 | 专家面试 |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60%），学生基础知识和技能测评（40%）， |
| 服装与服饰设计 | 专家面试+笔试（素描、色彩> | 学生综合素质测评（60%），素描（20%），色彩（20%） |

面试过程全程录音，面试专家独立打分，按照面试/笔试成绩排名，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可以开展二次选拔工作。当接收专业名额已满，对未被接收的学生，我院根据学生意愿和考核成绩调剂到院内其它专业。

**三、工作流程**

1、4月10-15日，学院主页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开展线上宣传。

2、学生申请：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可信电子成绩单、英语成绩证明（英语四、六级、雅思、托福等成绩）、其他获奖证书扫描件发送至邮箱644204621@qq.com，邮件命名为：转专业申请+姓名，咨询电话028-85405836何老师。

3、4月22日完成资格审查，确定选拔面试名单，如学生不能按时返校，会采取线上考核。考核方式及具体时间地点等安排会在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官网（http://qfsp.scu.edu.cn）公布。

4、学院考核完后在学院网站公示拟接收名单，同时将拟接收名单上报学校审核，最终结果以学校公示为准。

1. **工作监督**

我院转专业工作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学院督察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望江校区纺工附楼201室，冯老师，电话85461730。

邮箱：fgt@scu.edu.cn

## 软件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 **转专业申请流程及时间安排**

1．学生本人提出申请，提交到学院本科教学科，

提交时间：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

提交邮箱：houmingzheng@scu.edu.cn,侯老师；

2．学院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和材料复审

（1）对转出的学生申请，学生科审核后，交分管学生工作副书记签字，再交教学科审核后，交分管本科教学工作副院长签批；

（2）对转入的学生申请，由学院本科教学科对申请资格进行审核、备案；

3．在4月21日之前，以邮件的方式通知转入学生申请审核的结果,没有回复邮件确认的申请者视为自动放弃；

4．返校后组织转入学生的专家面试，如果学生不能返校，将安排线上面试，具体时间和面试工具将在软件学院主页上通知；

5．学院于教务处要求时间，将转入的学生录取结果经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报送教务处学籍科；

6．学校审核，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将转专业学生名单在教务处主页公示。

1. **转出学生的基本条件**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

1. **转入学生的选拔条件**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基本条件的理、工、医科专业，全日制普通本科，大学一年级或二年级的学生，要求如下：

1. 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品行优良，无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行为，未受任何违纪处分；
3. 专业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在3.6以上（含）；
4. 具有良好的数理基础，必修数学课程平均成绩≥80分；
5.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必修外语课程考试（含口语）平均成绩≥80分；
6. 具有较强的学习和思维能力，浓厚的专业兴趣（有编程基础），有学术研究的潜质，有团队协作精神。

**四、转入学生的考核方式**

1. 学生的申请资格审查；
2. 专家面试： 综合考核学生的个人品质、专业知识、学术能力等；
3. 面试成绩按照百分制计算，专家客观打分和主观打分相结合，按照面试成绩综合排名，作为录取标准；
4. 专家客观和主观打分包括：

A:必修课程成绩GPA，占比40%，满分40分；

B:英语平均成绩，分占比5%，包括大学英语综合、口语、阅读等，满分5分；

C:数学平均成绩，占比5%，包括微积分1-2、线性代数、概率与统计等，满分5分；

D:专业能力，占比10%，包括大创项目、学科竞赛（包括英语、数学竞赛），满分10分；

E:专家面试综合评价，占比40%，满分40分；

面试成绩总分　=　A　+　B　+　C　+　D　+　E　（共１００分）

1. 各项评分计算方法如下：

A:必修课程成绩GPA（满分４0分）

计算公式：A　=　５０ \*　GPA　-１６０（小数点保留２位）

如：

|  |  |
| --- | --- |
| **教务处打印成绩单GPA** | **分值** |
| GPA 3.8 | 30.00 |
| GPA 3.69 | 24.50 |
| GPA 3.6 | 20.00 |

B:英语平均成绩（5分）

|  |  |
| --- | --- |
| **英语平均成绩** | **分值** |
| 90-100分 | 5 |
| 85-89分 | 4 |
| 80-84分 | 2 |

C:数学平均成绩（5分）

|  |  |
| --- | --- |
| **数学平均成绩** | **分值** |
| 90-100分 | 5 |
| 85-89分 | 4 |
| 80-84分 | 2 |

D:专业能力比分值（10分）

|  |  |
| --- | --- |
| **专业能力类别** | **分值** |
| * 获得计算机类专业竞赛省级以上奖励（包括高中阶段，以奖状为准）；
* 或获得数学和英语专业竞赛省级以上奖励（仅限大学阶段，以奖状为准）；
* 或省级以上大创项目负责人；
 | 10 |
| * 获得计算机类专业竞赛校级以上奖励（包括高中阶段，以奖状为准）；
* 或获得数学和英语专业竞赛校级以上奖励（仅限大学阶段，以奖状为准）；
* 或校级大创项目负责人；
 | 8 |
| * 除以上情况以外；
 | 5 |

E:专家面试打分（40分）

 专家综合评价学生的整体的综合素质，专家按照优（3６ ～ 3８）、良（３２～ 3５）、中（2８ ～３１）、差（2４～２７）四个等级打分。

**五、计划接收转入的人数**

30人；

**六、申请转入需要提交的资料**

1. 申请人在综合教务系统中提交申请，不再单独提交纸质申请表；
2. 教务处在线的可信电子成绩单；
3. 专业竞赛获奖证书扫描件；
4. 大创项目立项证明（可以提供包含姓名、学号的系统截图）；
5. 其它证明个人能力的材料扫描件（例如：四、六级英语成绩、辅修专业成绩、参与的大创项目、学科竞赛、个人作品、专家推荐信等）；
6. 按实际情况填写和和提交附表：软件学院申请转入学生情况表。

**七、说明**

1.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进行二次选拔工作；
2. 部分转专业的学生，因为专业基础不够，可能需要降级学习；
3. 诚实守信，学生有义务在返校后，按照要求提供提交材料的原件，一旦发现证明材料作假，立即取消资格。

**八、咨询及投诉**

1. 咨询电话：028-85468536（教学科，侯明正科长）

　　　　　028-85995136（学生科，王鹏科长）

1. 投诉电话：028-85469305，028-85990973，（董柯平副书记）
2. 投诉邮箱：donny@scu.edu.cn

**九、解释权**

未尽事宜的解释权归软件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  |
| --- |
| 附表：软件学院申请转入学生情况表 |
| 学院 | 学号 | 姓名 | 个人邮箱 | 手机号码 | A:GPA（得分） | B:英语平均成绩（得分） | C:数学平均成绩绩（得分） | Ｄ:专业能力（得分） | E:专家评分（由专家完成） | 总分 |
| XX | XX | XX | 　 | 　 | 3.6（20） | 80（2） | 80（2） | 校级大创负责人（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匹兹堡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申请条件**

1. 基本原则： 申请转专业原则上为大一和大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且仅能填报一个志愿。学生在校期间仅能转一次专业，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匹兹堡学院学生不得申请转出匹兹堡学院。

2. 其他要求： 英语综合能力良好；操行评定良好；具有良好的专业学习能力和扎实的专业背景知识。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接受转专业申请：

（1）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或处分未予解除的学生。

（2）其它不符合国家或学校有关规定的转专业申请者。

**二、接收人数**

|  |  |  |
| --- | --- | --- |
| **专业/类别** | **匹兹堡学院内转** | **川大其他学院转入** |
| 工业工程 | 20 | 3 |
|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 10 | 5 |
| 材料科学与工程 | 10 | 5 |
| **总计** | 40 | 13 |

**三、培养模式与学位授予**

1． 2+2：在我院完成50%的学分后，将所修学分转至美国匹兹堡大学斯旺森工学院并完成剩余学分要求，获得四川大学的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以及匹兹堡大学的本科学位证；

2. 3+1：在我院完成75%的学分后，将所修学分转至美国匹兹堡大学斯旺森工学院并完成剩余学分要求，获得四川大学的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以及匹兹堡大学的本科学位证；

3. 4+0：即在我院完成本科四年的学习，获得四川大学的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以及匹兹堡大学的学习证明；

4. 3+1+1：在我院完成75%的学分后，将所修学分转至美国匹兹堡大学斯旺森工学院并完成剩余学分要求。达到研究生入学要求者，可以免考GRE（美国研究生入学考试）并以一年时间完成研究生课程，获得四川大学的本科毕业证和学位证，以及匹兹堡大学本科学位证及硕士学位证。

**四、学习费用**

1.国内学费：6.5万元/年

2.住宿费：1,200元/年

3.参加2+2、3+1、3+1+1等培养模式的学生，出国学习费用按照匹兹堡大学当年学费收取（以2019年秋季入学为例，匹兹堡大学斯旺森工学院2019-2020学年学费为34636美元/生·年）

**五、考核办法**

匹兹堡学院接收转专业评估维度包括学生现有必修课成绩（占考核分数的60%），奖学金与学科竞赛获奖、论文与专利发表（占考核分数的10%），学院学术委员会将通过面试（占考核分数的30%）对学生进行综合评估，面试语言为英文。

**评分标准及计算方法：**

总分（100分） = 现有必修课加权平均分×0.6 +面试分×0.3+奖学金与学科竞赛获奖、论文与专利发表加分（总分不超过10分）

具体加分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级别** | **奖项** | **加分** | **备注** |
| 奖学金 | 院级 | 一等奖 | 0.5 | 以获得最高级计算加分，不重复累计 |
| 二等奖 | 0.3 |
| 三等奖 | 0.1 |
| 校级 | 一等奖 | 1 |
| 二等奖 | 0.8 |
| 三等奖 | 0.5 |
| 竞赛 | 院级 | 一等奖 | 0.5 | 以获得最高级计算加分，不重复累计；若团队参加，则团队负责人×系数1，团队成员×系数0.7 |
| 二等奖 | 0.3 |
| 三等奖 | 0.1 |
| 校级 | 一等奖 | 1 |
| 二等奖 | 0.7 |
| 三等奖 | 0.5 |
| 省级 | 一等奖 | 2 |
| 二等奖 | 1.5 |
| 三等奖 | 1 |
| 国家级 | 一等奖 | 3 |
| 二等奖 | 2 |
| 三等奖 | 1 |
| 论文/专利 | SCI | 　 | 4 | 可重复累计，最高不超过10分；一作×系数1，二作×系数0.5，三作×系数0.25，四作以后不加分；SCI期刊影响因子超过1的，可额外获得×影响因子2倍系数；（第一作者单位须为四川大学匹兹堡学院，否则不予加分） |
| EI | 　 | 3 |
| 中文核心 | 　 | 2 |
| 普通期刊 | 　 | 1 |
| 授权发明专利 |  | 2 |
| 申请发明专利 |  | 0.5 |

**六、工作流程**

1. 学生申请

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成绩单，奖学金与学科竞赛获奖证明、发表的论文与专利等）发送至学院邮箱。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2．学院考核

2020年4月21日-4月23日：学院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通知学生返校后参加考核，考核的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按线上考核预案进行考核。

学生返校后：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对照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中的要求，学院学术委员会同各专业相关教授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全面考核。考核结束后，学院将拟接收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报送至川大教务处进行最终审核，同时在学院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学院在接收计划有剩余的情况下，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线上考核预案：针对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但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的学生，学院将另行组织时间，由学院学术委员会通过zoom会议平台进行单独视频面试，面试考核内容及标准不变。

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由匹兹堡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七、联络与咨询**

1.转专业咨询：2018级：孙老师（Alex）；2019级：何老师（Euphy）；

咨询电话：85990100

2.投诉电话：85990100，匹兹堡学院行政办公室；

3.接收材料邮箱：2018级：qiaosun@scupi.cn；2019级：euphy.he@scupi.cn；

4.投诉邮箱：scupi@scu.edu.cn；

5.学院网址：scupi.scu.edu.cn；

6.微信公众号：scupitt。

## 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充分发挥学生的潜质和特长，充分利用综合型大学多学科的优势，使每个学生都尽可能获得真正适合自己成才的教育，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按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2020年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工作原则

（一）本科生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在保证教学规模稳定的情况下，尽可能满足学生的专业兴趣要求。

（二）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一和大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

（三）原则上只接收我校理工类相关专业的学生转入。

（四）每位学生只能填报一个志愿，学生在校期间仅能转一次专业，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

（五）学校明确规定不符合转专业条件者，不予同意其转专业要求。

（六）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转专业工作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全程领导工作并制定本学院转专业的实施方案；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工作；督查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进行全程督查并处理投诉。

二、申请条件

符合下列全部条件者，可申请转专业：

（一）拟转出我院学习的学生：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规定的条件，可提出转出我院学习的申请。

（二）拟转入我院学习的学生：

1.热爱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学科，有志于长期从事航空航天事业，对转入专业具有浓厚兴趣，转专业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和爱好。

2.具备较全面的综合素质，具有良好的交流沟通能力。

3.具有较高的英语水平和运用能力，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水平考试（即成绩≧425分）者优先。

4.勤奋学习，成绩优良，所修全部必修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和重修。

5.在校期间未受过违纪处分或受过违纪处分但已解除者。

三、接收转入的计划人数

飞行器控制与信息工程：15人

航空航天工程：15人

四、转入考核办法

提出转入申请的的学生，须通过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的考核，方能录取。考核内容分为两个部分：学业成绩（即学生所修必修课程的加权平均分）、专家组考核成绩。其中学业成绩占40％，专家组考核成绩占60％。即：

综合成绩＝学业成绩×40％＋专家组考核成绩×60％

（一）学业成绩以教务管理系统的结果为准。

（二）专家组考核成绩100分，考核内容及所占比例如下：

英语能力（占30％）；

专业素质（占40％）：包括专业基础、专业认识、专业兴趣和潜质等；

其他素质（占30％）：包括思想品德、心理素质、语言表达、交流沟通、应变能力等综合素质。

（三）选拔条件：

按照综合成绩排序由高至低确定接收学生名单。面试成绩不及格者（＜60分）不予接收转入。学院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五、工作流程

（一）方案公布：学校教务处网站向全校公布各学院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

（二）线上宣传：学院将于2020年4月10-15日在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开展转专业工作线上宣传、咨询。

（三）学生申请：2020年4月13-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提交申请，并将《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学生转出意向登记表》或《空天科学与工程学院2020年学生转入意向登记表》（详见学院网站）的电子档及相关证明材料打包后以“转入/转出-原学院-学号-姓名”命名发送至邮箱lwhkt@qq.com，等待原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四）学院考核：空天学院将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拟参加专家组考核的学生名单，通过电话一对一通知学生本人，并在学院网站公布详细考核安排。

考核时间：待学生返校后组织考核，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通过“腾讯会议”平台安排线上考核。详细考核安排请关注学院网站。

学院组织完成对拟转入本学院学生的考核后，将在学院公示转专业拟接收名单，并报送学校审批。

学生在转专业后，应提前做好学业规划，合理制定课程修读计划，不允许冲突选课，学院将组织班主任、辅导员、学业指导教师、教务老师共同做好转专业学生的学业指导工作。

六、咨询与投诉

咨询电话：028-85402657

投诉电话：028-85404827

咨询和投诉邮箱：hkht@scu.edu.cn

七、本实施方案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流程**

1. 转出：学生本人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发送至接收学院指定邮箱。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
2. 转入：根据学生通过邮件提交的申请材料，本院进行资格审查；通知申请转入学生审查结果；组织资格审查合格学生进行笔试、综合面试；将拟转入学生录取结果上报教务处进行公示。

**二、转出的基本条件**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转专业条件。

**三、接收转入的基本要求**

1. 符合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的转专业基本条件；
2. 对网络空间安全领域具有学习热情和兴趣爱好，并已具有一定的基础；
3. 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3.40及以上(所有成绩均为第一次考试成绩)；具有良好的数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525以上）基础；确有网络空间安全方面特长的学生可不受此限制（需提交具有代表性的成果，如网络安全相关的发明专利、开发的网络安全相关软件、网络安全相关获奖证书、二名以上网络安全领域专家的推荐信等）。

**四、接收转专业的考核办法**

申请转专业学生经资格审查合格后，需参加学院组织的考核，考核时间另行通知。考核包括笔试和专家面试两个部分：

1.笔试（100分），内容包括：

1. 计算机基础（40%）；
2. C语言程序设计（50%）；
3. 网络安全常识（10%）

按照必修课绩点成绩\*50%+笔试成绩\*50%从高到底排序取前40名进入专家面试。

2.专家面试（100分）

专家面试突出对学生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专业兴趣与特长、心理素质和综合素养的考查。

综合成绩=必修课绩点成绩×30% + 笔试成绩×40% + 面试成绩×30%

注:必修课绩点成绩=∑(课程学分×课程成绩)/∑课程学分

**五、接收转入的计划人数共30名**

在面试合格（面试成绩>=60）的前提下，按照综合成绩排名（综合成绩相同时依次按笔试成绩、面试成绩排序），从高到低依次录取。

**六、接收转入需要提交的资料**

1.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申请转入学生课程修读情况调查表》1份；
2. 可信电子成绩单，含学分绩点（可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申请）1份；
3. 特长、大学期间的获奖、学术成果、学生工作、社会实践经历等证明材料1套.

以上材料提供电子版，邮件发送到fangzhiyang@scu.edu.cn。原件返校后备查。

**七、时间安排**

1. 转专业申请时间：2020年4月13～20日
2. 学院考核：将在返校后进行，具体考核时间、地点请关注学院（http://ccs.scu.edu.cn）主页通知；考核完成后将在学院公示拟接收名单并报学校教务处。
3. 学校审批：学校对学院提交的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复核审批，由学校发文公布转专业学生名单。

**八、说明**

1.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进行二次选拔工作。
2. 接收2019级学生的转入申请，考核合格的统一转入2019级网络空间安全专业学习，一年级已修必修课程未达网络空间安全专业要求学分的70%的学生必须降级到2020级。

**九、咨询与投诉**

咨询电话：13550345266（方老师）

投诉电话：85410907（秦老师）

投诉邮箱：ccs@scu.edu.cn

**十、未尽事宜的解释权归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党政联席会。**

附件：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申请转入学生课程修读情况调查表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转入学生调查表**

姓名： 学号： 学院：

网络空间安全专业2019级大一必修课程清单：

| **序号** | **课程号** | **课程名** | **开课单位** | **学分** | **开课学年学期** | **已修课程** |
| --- | --- | --- | --- | --- | --- | --- |
| 1 | 107032030 |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3 | 1秋 |  |
| 2 | 107115000 | 形势与政策-1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0 | 1秋 |  |
| 3 | 105366020 | 大学英语（综合）-1 | 外国语学院 | 2 | 1秋 |  |
| 4 | 105367010 | 大学英语（口语）-1 | 外国语学院 | 1 | 1秋 |  |
| 5 | 888004010 | 体育-1 | 体育学院 | 1 | 1秋 |  |
| 6 | 900001010 | 军事理论 | 武装部 | 1 | 1秋 |  |
| 7 | 314030020 | 新生专业研讨课（网络空间安全导论） |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 1 | 1秋 |  |
| 8 | 912002010 | 大学生心理健康 | 心理健康中心 | 1 | 1秋 |  |
| 9 | 201080030 | 线性代数（理工） | 数学学院 | 3 | 1秋 |  |
| 10 | 201137050 | 微积分（Ⅰ）-1 | 数学学院 | 5 | 1秋 |  |
| 11 | 314031030 | 程序设计基础 |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 4 | 1秋 |  |
| 12 | 314032030 | 计算机系统导论 |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 3 | 1秋 |  |
| 13 | 107060030 |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3 | 1春 |  |
| 14 | 107116000 | 形势与政策-2 | 马克思主义学院 | 0 | 1春 |  |
| 15 | 105368020 | 大学英语（阅读与翻译）-2 | 外国语学院 | 2 | 1春 |  |
| 16 | 105369010 | 大学英语（口语）-2 | 外国语学院 | 1 | 1春 |  |
| 17 | 888005010 | 体育-2 | 体育学院 | 1 | 1春 |  |
| 18 | 201138040 | 微积分（Ⅰ）-2 | 数学学院 | 4 | 1春 |  |
| 19 | 201018030 | 概率统计（理工） | 数学学院 | 3 | 1春 |  |
| 20 | 202027020 | 大学物理（理工）Ⅲ-1 | 物理学院 | 2 | 1春 |  |
| 21 | 202041020 | 大学物理实验（理工）Ⅲ-1 | 物理学院 | 2 | 1春 |  |
| 22 | 905006020 | 工程训练（Ⅰ） | 工程训练中心 | 2 | 1春 |  |
| 23 | 314034010 | 网络安全管理与法律法规 |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 1 | 1春 |  |
| **学分合计：** | **46** |

填表说明：请在已修课程栏里划“√”。 （请双面打印本表）

请列出你未修必修课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课程号** | **课程名** | **开课单位** | **学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未修必修课程学分合计** |  |

你的学业规划：

 1、转专业是否同意降级： 是（ ） 否（ ）

 2、毕业选择： 国外深造（ ） 国内读研（ ）

就业（ ） 待定（ ）

3、是否攻读博士：是（ ） 否（ ） 待定（ ）

注：请在对应选项旁划“√”。

## 公共管理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充分发挥学生的专业兴趣和特长，有效利用我校综合性研究型大学多学科优势，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多学科交叉的创新人才，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籍管理规定（试行）》《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四川大学关于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现将公共管理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申请对象**

2018级和2019级在校全日制本科生。

**二、申请条件**

**1．符合四川大学《关于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规定和要求的转专业基本条件。**

**2．申请转入公共管理学院学习的学生需达到以下申请条件。**

（1）勤奋学习，成绩优良，要求所学课程一次性通过,所修课程成绩学分绩点达到3.0及以上，本学院内专业互转学生的学分绩点达到2.8及以上。

（2）申请转入公共管理学院学习的同学，需要经过专家组测试，专家组测试采用面试形式进行。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专业兴趣、学习潜质和综合素质。面试总分数100分，其中专业兴趣占30分，学习潜质占30分，综合素质占40分。未通过测试的同学不能转入公共管理学院。

（3）考核合格的学生，在学院转入计划内择优录取。

（4）公共管理学院不开展转专业的二次选拔工作，也不接收院内专业调剂的申请。

**三、接收计划**

按照我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的精神，结合公共管理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我院2020年本科学生接收转专业计划表。**（见附件1）**

**四、具体安排**

**（一）方案报送：** 2020年4月8日前完成学院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接收转专业计划表的报送，在综合教务系统中设置转专业接收计划人数及接收要求，经学校审核后将在教务处网站公布。

**（二）转专业宣传：**2020年4月10-15日，在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实施方案、咨询电话等,开展线上宣传。

**（三）学生申请：**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转专业学生需慎重思考，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由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申请学生经所在学院审批同意后，将学生成绩单、简历及相关证明材料的电子版在4月20日前发至接收邮箱（邮件主题和电子材料打包格式：“转专业—转入专业名称—姓名”）。

**（四）学院组织考核：**学院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附件2），各接收专业组织成立专家考核组，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根据疫情形势和学校安排通知学生返校后参加考核，确立拟接学生名单，并按程序报送学校。

注：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将在线下面试的同时，针对不能到现场的同学采取视频会议、QQ视频等线上面试的方式进行。不能及时返校的学生应在学院考核阶段开始前联系学院说明有关情况，并加入在线考核面试联络群。

**五、联系方式**

1.转专业咨询电话：028-85410880、028-85412446

2.申请材料接收邮箱：ggbkjw@163.com

3.受理举报途径：028-85410012、ggglxyjw@163.com

## 商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为促进本科创新人才的培养，鼓励学生认真学习，调动和发挥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配合学校做好每年的转专业工作，根据《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实施方案。

**一、学院成立转专业领导小组、专家小组、督查小组，具体负责转专业工作。**

**二、接收转专业学生的条件**

1.绩点及课程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转入专业** | **学分绩点要求** | **数学要求** | **英语要求** | **备注** |
| 2019级财务管理、 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 | ≥3.5 | 具有微积分（Ⅲ）-1或更高档次课程成绩，正在修读微积分（Ⅲ）-2或更高档次课程。微积分成绩≥75分。 | 　大学英语（综合）-1≥75分或英语四级≥530分，或雅思≥5.5，或托福≥80分 | 　 |
| 2019级工业工程 | ≥3.5 | 具有微积分（Ⅰ）-1或更高档次课程成绩，正在修读微积分（Ⅰ）-2或更高档次课程。微积分成绩≥75分。 | 　 |  |
| 2020级会计学（ACCA） | ≥3.5 |  | 大学英语（综合）-1≥75分或英语四级≥530分，或雅思≥5.5，或托福≥80分 | 需降转 |
| 2020级工商管理类 | ≥3.5 | 未学大学数学 | 大学英语（综合）-1≥75分或英语四级≥530分，或雅思≥5.5，或托福≥80分 | 需降转 |
| 2019级市场营销、人力资源管理 | ≥3.0 |  |  | 仅限本院学生 |

2.当接收专业名额已满，对未被接收的学生，学院根据学生意愿和考核成绩调剂到其他名额未满专业。

3.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三、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  |  |
| --- | --- |
| 专业（大类）名称 |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
| 财务管理（2019级） | 20 |
| 人力资源管理（2019级） | 10 |
| 市场营销（2019级） | 10 |
| 工业工程（2019级） | 5 |
| 会计学（ACCA)（2020级） | 20 |
| 工商管理类（2020级） | 5 |

**四、接收转专业学生的考核办法**

1.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笔试、综合素质面试。

2.笔试内容包括：

（1）英语、数学，考试时间各一个半小时。

（2）素质测试时间半小时，作为综合素质面试参考。

3.录取成绩=笔试成绩\*60% （数学英语各占50%）+综合素质面试成绩\*40%。

4.录取要求：数学、英语、综合素质面试成绩均需达到60分以上，其中任何一门课程成绩＜60分，则不予录取。

**五、转专业的具体工作流程**

1.商学院转专业工作咨询QQ群：1097112649。

2．拟转入商学院的学生需于学校规定的转专业学生申请截止时间前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将相关材料发送至学院邮箱bkjy306@vip.163.com,联系电话85418259）

（1）学生第一学期全部课程的成绩单。

（2）其他相关证明材料（雅思、托福成绩单，相关获奖证书、发表的论文）

3．同学们返校后，学院安排拟转入学生笔试及综合素质面试。如不能按时返校，学院将根据学校要求采取线上考核方式。（由学生自己负责查看四川大学-商学院-本科教育-工作通知网页上的具体时间地点安排）

4．学生必须如实提供上述材料，否则将取消录取资格，其责任后果自行承担。

**六、本实施方案适用于商学院2020年度的本科生转专业工作。**

**七、咨询及投诉：**

咨询电话：85418259 85415451（ACCA办公室）

投诉电话：85471683

 邮箱：bkjy306@vip.163.com

**九、未尽事宜由商学院负责解释。**

## 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2020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按照四川大学本科创新人才培养体系要求，充分发挥学生的潜力及特质，根据学校教务处**《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对我院2020年度转专业工作进行如下安排：

**一、成立转专业相关小组**

由学院领导、工会、相关科室和民主党派代表、一线教师和学生代表共同组成我院转专业领导小组、工作小组、专家小组和督察小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工作。

**二、转入办法**

（一）接收专业及生源

接收符合《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等文件规定的校内2019级、2018级理、工、医学类的优秀本科学生报名。

（二）转入条件

1. 符合学校转入基本条件：申请转专业仅能填报一个志愿。学生在校期间仅能转一次专业，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
2. 思想品德优良，理想信念坚定，热爱基础医学与法医学事业，具有较强的专业兴趣和专业潜质，品学兼优者。
3. 符合医学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者。
4. 体检检查合格。
5. 所修全部课程一次性通过，无补考和重修。
6. 综合素质高，具有文体特长，能提供证明者在同等条件下予以优先考虑。
7. 法医学专业仅限男生。

（三）时间安排及实施办法

1.**4月8日前**上报《四川大学华西基础医学与法医学院2020年转专业实施方案》。

2.**4月 12日**在学院网站本科教学栏目查看学院转专业宣传资料,学院讲授选修课程教师在QQ群中发学院转专业宣传资料，学生可通过QQ群、邮件和电话咨询转专业详情。

3.**4月13日至20日**，学生慎重思考后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学申请，并将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专业排名、体检证明、自荐材料、各种获奖证书、考级证书、参与项目证书合并在一个文件上，以姓名+年级+专业等在4月20日前发jfjxk501@163.com邮箱。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4.转入学院考核：学院将根据学生返校情况，采取专家面试或线上面试。综合成绩由学业成绩、专家面试成绩组成**（**综合成绩=学业成绩50%+面试成绩50%），转专业工作小组将对总成绩排序；面试不合格者，不参加排序；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5.学校对学院提交的转专业学生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复核审批，向全校公示各学院转专业学生名单。

6.录取同学按四川大学转专业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四）拟接收人数

|  |  |
| --- | --- |
| 专业（大类）名称 | 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 |
| 基础医学（基地班） | 10 |
| 法医学（限男生） | 10 |

（五）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学院教学及学生管理部门研究解决。

**三、转出办法**

（一）转出基本条件：

1.对医学相关专业不感兴趣或在其他专业更能发挥其特长者。

2.因身体或心理原因，不适合学习医学相关专业。

3.基础医学（试验班）同学提交转专业申请前，必须退出试验班。

（二）时间安排：

1.与拟转入学院联系，了解该转入学院接收条件及所需材料。

2.**4月13日至20日**在四川大学综合教务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学院在综合教务系统中审核学生提交的申请。

**四、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028-85501999 文老师

投诉电话：028-85501242 028-85501305

 投诉邮箱：86764971@qq.com

## 华西临床医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修订）》（川大教〔2017〕126号）、《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附件1）等文件精神，对我院2020年度转专业工作进行如下安排：

**一、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一）成立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制定本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包括申请条件、计划接收人数、考核办法、工作流程、递交申请地点、联系人、咨询电话等），组织、协调面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二）成立学院转专业专家小组**：负责笔试、面试等选拔考试工作；

**（三）成立学院转专业督察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二、转入办法**

**（一）接收专业及生源**

1、临床医学8年制：20人以内，面向2018级非医学专业学生。

2、临床医学5年制：20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3、护理学：10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4、康复治疗学：

（1）物理治疗方向：拟接收20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2）作业治疗方向：拟接收10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3）听力与言语康复方向：拟接收20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4）呼吸治疗方向：拟接收5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5、医学影像技术：

（1）医学影像技术方向：拟接收20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2）放射治疗技术方向：拟接收5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3）超声医学技术：拟接收3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6、眼视光学：拟接收20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7、医学检验技术：拟接收10人以内，专业不设限制。

**（二）转入基本申请条件：**

1、符合四川大学《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对转入学生的基本要求，转出学院同意者；

2、热爱医学事业，对医学科学有强烈的好奇心、有明确的医学职业目标、转专业能进一步发挥其特长和爱好者；

3、符合医学相关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根据医学职业要求，如有色弱、晕血症等不适合就读医学专业；

4、申请转入临床医学8年制者需同时具备以下3个条件：

（1）学习能力较强，平均学分绩点达到3.0；

（2）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原则上要求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优良（≥568分，即百分制80分以上），或全国大学外语六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即百分制60分以上），或雅思6.5分/托福95分及以上；

（3）达到四川大学教务处颁布的《关于申请转入临床医学（八年制）学生前期课程修读要求的通知》（附件2）条件，1-4学期已修或已选的以下六类课程达到最低要求学分：信息科学类课程（至少6分）、数学类课程（至少6分）、化学类课程（至少6分）、物理类课程（至少5分）、生物类课程（至少5分），管理类课程（至少4分）。

5、申请转入临床医学5年制者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学习能力强，平均学分绩点达到3.3；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良好（≥532分，即百分制75分以上），或全国大学外语六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即百分制60分以上），或雅思6.5分/托福95分及以上；

（2）特长突出，且平均学分绩点达到3.0、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合格（≥426分，即百分制60分以上），范围包括①名列《四川大学高水平艺术团招生合格名单》（按学校招就处公示名单，下同）；②名列《四川大学高水平运动队专业测试合格名单》，且为正选；③通过四川大学自主招生考试入学。

**（三）考核办法**

1、考核形式：（1）转入资格审查；（2）面试。

2、面试内容：（1）英语应用能力（占40%）；（2）综合素质：包括表达与理解、职业素养、专业信念、创新创业潜质、心理素质等（占60%），具体评分标准及各项指标系数权重为：

|  |  |
| --- | --- |
| 综合素质 占60% | 外语能力 占40% |
| 表达与理解20分 | 职业素养、专业信念、创新创业潜质20分 | 心理素质20分 |
| 1、穿着得体、举止符合礼节；2、表达清晰、逻辑严密、说服力强；3、理解问题准确、回答重点突出。 | 1、学医动机明确、理想信念坚定，爱国爱校；2、能表现出一定职业素养，如团队合作、利他倾向等；3、能表现出一定双创潜质，对原学科与医学交叉有想法与创意，具有批判思维 | 1、整体表现沉着、稳重、大方；2、心理状态稳定，无明显性格缺陷；3、自我认知完整清晰。 | 1、回答问题准确切题；2、听力及口语良好，能正常交流常见问题；3、交流沟通能力好。 |

3、面试形式：可根据面试学生人数多少采取一站式或多站式面试，每位学生总面试时间不少于10分钟；面试需全程录像备查。

4、考核由转专业专家小组负责：临床医学专业由教务部牵头组织；护理学、医学技术类专业由系教学主任或各专业/方向负责人组织，考核小组不少于5人，至少应包括专业/方向负责人、本专业领域专家、教学督导专家等，学工及教务管理人员可根据各专业需要参与面试。

**（四）工作流程**

1、方案报送：教务部汇总各专业转专业接收意向，经教学例会、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4月8日前报送学校。

2、转专业宣传：2020年4月10-15日在华西临床医学院本科教育网站（https://wcsm.scu.edu.cn/）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线上宣传安排待后续通知。

3、学生提交转专业申请：4月20日（周五）24:00前，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需完成以下两项信息登记

（1）登陆四川大学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填写转专业申请，网址：http://zhjw.scu.edu.cn/login；

（2）在线填写《华西临床医学院转入申请学生基本情况登记表》，网址：https://www.wjx.top/jq/68501232.aspx，或扫描/识别下方二维码；申请转入临床医学8年制的学生需提前填好《八年制转入学生1-4学期课程修读情况表》（附件3）并于在线填写上述登记表时上传。



4、资格审查及面试：

（1）华西临床医学院审核转入资格，确定各专业面试名单，各专业面试名额原则上按照计划招收名额的2倍大致确定，具体面试（或在线考核）时间和安排将根据学生返校时间或疫情发展情况后续确定，公布于华西临床医学院本科教育网站的教学通知栏上。

（2）分专业考核后，各系负责人填写完善各系《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并将参加考核学生的考核结果（学分绩点、面试成绩或笔试成绩、综合成绩、综合排名等）等报教务部汇总。

（3）形成学院《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签章报送教务处，进入学校审批程序。

（4）当接收转专业名额已满，对未被接收的学生可根据其意愿调剂到院内其它后续考核的专业参加面试。

（5）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学院不开展转专业二次选拔工作。

**（五）附则**

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解决。

**三、转出办法**

**（一）转出基本条件：**

1、符合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所列条件；

2、因身体或心理原因，不适合学习医学相关专业；

3、对医学相关专业不感兴趣或其他专业更能发挥其特长者。

**（二）工作流程：**

1、与拟转入学院联系，了解该学院接收条件及所需材料；

2、4月20日前在四川大学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网址同前）中填写申请并按拟接收学院要求将相关材料发送至学院邮箱。我院通过综合教学系统在线审批学生转出申请。

3、按相关学院转专业规定参加考核选拔，及办理后续手续。

**四、投诉受理**

投诉电话及邮箱：85422410，chhua014@263.net

## 华西口腔医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对我院2020年度转专业工作进行如下安排：

**一、转入办法：**

**（一）接收专业及生源：**

1.口腔医学(5年制)：接收校内2019级理、工、医学类的优秀学生。专业培养目标:培养具备良好的人文素质和职业操守，具有从事口腔医疗工作必需的理论知识和实际工作能力，并具有一定创新精神和发展潜力的口腔医学应用型人才。

授予学位：**医学学士**

2.口腔医学技术(4年制)：接收校内2019级理、工、医学类的优秀学生。专业培养目标:培养掌握各类口腔修复体制作工艺流程，能从事修复工艺学教学、科研和义齿制作及其相关商业运作,具备口腔修复工艺学知识和技能的复合型高级专业人才。

授予学位：**理学学士**

**（二）转入基本申请条件（必须同时满足1-4点）：**

1.符合四川大学《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相关规定；

2.热爱口腔医学事业，品学兼优；

3.大学学习期间无不及格记录，转入口腔医学专业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3；转入口腔医学技术专业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3.0；

4.符合相关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根据医学职业要求，如有色弱、晕血症等不适合就读医学专业；

5.具有一定特长，能提供书面证明者。

**（三）工作流程：**

1. 4月8日前  按教务处规定上报方案。

2. 4月10-15日 在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同时开展电话咨询。

3. 4月13-20日  学生提交资料，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扫描右侧二维码或点击下方链接填写《2020年华西口腔医学院申请转入学生基本情况登记表》https://www.wjx.top/jq/69068169.aspx，同时按登记表内的格式要求，将百分制成绩单、获奖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发送至邮箱hxkqzzysq@126.com。

4.按学校要求，学生返校后1周内学院组织对拟转入学生的考核。

5.学院考核完后在学院公示拟接收名单，同时将拟接收名单上报学校审核，最终结果以学校公示为准。

**（四）考核办法**

1.转专业工作小组根据申请材料进行初审，面试名额与拟招收名额比例不低于2:1，具体安排公布于华西口腔医学院官网<http://www.hxkq.org/> 通知公告栏，待学生返校后参加考核。

2.考核方式：初审 复试（笔试、面试）

3.复试成绩=笔试成绩×20％+面试成绩×80％

面试成绩中，政治素质25％，专业综合素质25％，外语水平占30％，面试表现占20％。

4.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开展线上在线复试工作，复试形式将由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制定，并提前公布。

**（五）其他事项**

1.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2.专业相关咨询：028-85501436，流程咨询：028-85503470

3.投诉受理渠道 电话028-85502570 邮箱：hxkqjw@163.com

**二、转出办法**

**（一）转出基本条件：**

1.符合四川大学《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相关规定；

2.因身体或心理原因，不适合学习本专业者；

3.对本专业不感兴趣或其他专业更能发挥其特长者。

**（二）时间安排：**

1．4月15日前 与拟转入学院联系，了解该学院接收条件及所需材料。

2．4月19日前 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

3．4月20日前 学院完成转出学生的申请审批。

4. 按相关学院转专业规定参加考核选拔，及办理后续手续。

## 华西公共卫生学院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四川大学《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修订）》（川大教〔2017〕129号）、《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转专业原则**

 转专业工作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为大学一年级和大学二年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每个学生申请转入专业只能填报一个志愿，获准转专业的学生不得放弃转专业资格，学生在校期间只能办理一次转专业。

 **二、转专业条件**

 需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因学科特点对转入的学生要求如下：

 1、专业要求：预防医学、卫生检验与检疫、食品卫生与营养学三个专业只接收高考理科考生，获准转专业的同学将根据课程具体修读情况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2、符合相关专业身体和心理健康要求。

 **三、接收人数**

 预防医学专业：15人；

 卫生检验与检疫专业：10人；

 食品卫生与营养学专业：10人。

 **四、组织与领导**

 按学校规定，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专家小组和督查小组。领导小组负责制订本学院接收转专业工作的实施方案，专家小组负责选拔考核，督查小组负责对本学院转专业工作进行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意见。

 **五、工作流程**

 （一）转入流程：

 1、4月8日前，按教务处规定上报方案。

 2、4月10-15日，在学院网站公布转专业宣传资料、咨询电话等,并开展线上宣传（请加入QQ群1071886370）。

3、4月13-20日 ，学生提交资料。

 1）4月16日下午18：00前，申请转专业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

 2）4月20日下午18：00前，学生将以下电子版材料打包发送至邮箱18613233887@163.com。

①《华西公共卫生学院转专业申请表》；

②大学期间成绩单；

③自荐材料（自荐信、获奖情况、英语情况、特长证明等）。

4、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并严格审查申请转入学生材料，通知学生返校后参加考核，考核将在学生返校后一周内完成。考核时间、地点将由学院教学培训部另行通知。

 5、由学院转专业专家考核小组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面试考核，若有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组织线上视频考核面试。

 6、学院根据学生考核结果和学院转专业计划接收人数，研究决定拟转入学生名单，公示并上报学校教务处。

 7、学校对学院提交的拟接收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在教务处网站公示转专业学生名单。学院在接收计划有剩余的情况下，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转出流程：

 1、与拟转入学院联系，了解该学院接收条件及所需材料。

 2、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并按相关学院要求提交转专业材料。

3、按相关学院转专业方案参加考核选拔，及办理后续手续。

 **六、考核方式与评分构成**

 （一）考核方式：面试。

 （二）成绩构成（总分100分）

 综合成绩由课程成绩和面试成绩两部分构成，即：

 综合成绩=课程成绩+面试成绩

 1、课程成绩：占综合成绩的40%。

 课程成绩指在校期间所有必修课程加权平均成绩。

2、面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60%，考核内容涵盖学生的思想品质、理想信念、对转入专业的认识、学习兴趣与潜质、学习计划、心理素质和综合素养等。

 **七、其他**

 转专业咨询电话：85501515，邮箱：18613233887@163.com 李老师

 投诉电话：85502682，邮箱：gwsyjj@163.com  刘老师

 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研究解决。

**华西公共卫生学院转专业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政治面貌** |  | **必修绩点** |  |
| **学号** |  | **民族** |  | **籍贯** |  | **就读高中** |  |
| **所在学院** |  | **所在 年级 专业** |  |
| **拟转入学院** |  | **拟转入专业** |  |
| **是否同意接收学院院内调剂专业** |  | **联系方式** | **Tel:****Email:** |
| **专业排名/****专业人数** | **/** |
| **申请理由** |  |
| **学生工作、社会实践经历及获奖情况** |  |
| **特长爱好** |  |
| **外语能力****请打√** | **□ 英语四级，成绩： □ GRE，成绩：****□ 英语六级，成绩： □ 雅思，成绩：****□ TOFEL，成绩： □ 其他语言能力：**  |

## 华西药学院2020年转专业工作实施方案

1. **申请条件**

1、根据学校“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精神，符合学校转专业基本要求；

2、面向生源：

药学专业：化学、生物、化工等与药学相关的理工科专业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原则上只接收2019级学生）；

临床药学专业：药学、生物、医学等与临床药学相关的理工科专业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原则上只接收2019级学生）；

3、第一学年成绩优良（平均学分绩点3.0及以上，所有必修课程一次性通过，没有重修补考记录），有良好的化学、生物和英语基础；

4、专业兴趣浓厚，有一定的特长与爱好；思想品德好，乐于助人，身心健康。

1. **接收人数**

药学专业：20人

临床药学专业：5人

1. **考核办法**

1、专家考核。内容包括：专业基础知识、综合素质测评（专业兴趣、潜质、爱好等）。其中专业基础知识（30%），综合素质测评（70%），同时参考申请材料。

2、面试成绩计算和排名。按照百分制进行计算和排名，作为拟录取依据；

3、考核方式、时间和地点，以电话通知和学院网页公告为准。

1. **工作流程**

1、成立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

2、接收学生的转专业申请材料，并进行初审；

3、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初审通过的学生接受专家考核；

4、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确定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并上报教务处。

1. **递交申请方式、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递交申请方式：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

2、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李老师（028-85501399），陆老师（028-85500314）

1. **投拆电话和邮箱**

1、投诉电话：028-85501365

2、投诉邮箱：12691984@qq.com

## “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依托生物治疗国家协同创新中心开办多学科交叉培养生物医药复合型创新班的建议》和学校教务处相关文件精神，对2020年度“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选拔工作进行如下安排：

**一、成立选拔工作小组**

1、成立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选拔**指导小组**，集体讨论制定**创新班选拔工作**的实施方案（包括申请条件、计划接收人数、考核办法、工作流程、递交申请地点、联系人、咨询电话等），组织、协调面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2、成立**创新班选拔专家小组**，负责面试等选拔考核工作。

3、成立**创新班选拔督察小组**：负责对本次创新班选拔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投诉电话：028-85502796

投诉邮箱：innovation\_sklb@163.com

**二、选拔办法：**

（一）生源：

拟接收50人，主要面向全校2019级理、工、医科类学生；酌情欢迎其它年级和其它学科特别优秀的学生。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可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被选拔的基本条件：

1. 对生物医药领域有强烈的好奇心、热爱科学事业、有明确的科学职业目标。入选“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能助其追逐科研梦想，实现人生抱负；

2. 有健康的身体、健康心理、乐观的心态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3. 入选“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者需同时具备：

1. 较强的学习能力，学习成绩位列本专业本年级前50%**\***；
2. 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原则上要求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成绩良好。

**\*注：**对综合素质特别优秀者，学习成绩可适当放宽，但综合成绩（综合成绩计算方法见后）需位列参加本次选拔学生的前30%。

（三）考核办法

1. 考核形式：转入资格审查、面试（或线上考核）。

2. 面试内容：英语应用能力、综合素质、语言表达、交流沟通、心理素质、应变能力等。

3. 考核由专家小组负责：专业考核小组不少于5人，至少应包括生物、化学、化工、药学、基础医学领域专家、教学督导专家等。

4. 综合成绩由学分绩点和面试成绩两部分构成。按惯例，学分绩点权重系数为0.2，面试成绩权重系数为0.8。

（四）工作流程：

1. 学生申请：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申请入选创新班学生准备相关文案资料，于4月20日（周一）24:00点前将以下材料的电子版（扫描件或照片）打包压缩，并将**压缩文件按“学院-姓名”方式命名**之后，发送至邮箱：

innovation\_sklb@163.com。

1. 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转专业申请。

（备注：**所有同学**都需要填写转专业申请表）。

1. 《“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申请被选拔学生基本情况登记表》（附件3）

**备注1**：在该登记表中，生物科学、化学、药学、基础医学专业学生可选原专业。非上述专业学生需要在以上四个专业中选择一个专业填报为拟转专业；

**备注2**：建议将填好的该表转换成PDF格式。

1. 四川大学本科学生成绩单1份（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点击“**可信证明**”模块下“**生成可信证明**”按钮，免费申请生成并下载可信电子成绩单）。
2. 英语四级、六级证明(复印件)、或雅思、托福成绩证明(复印件)1份；

2. 资格审查及面试(返校后安排面试考核。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如不能按时返校，会采取线上考核)。

1. 4月27日前，国家生物治疗协同创新中心/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确定选拔面试名单，并将具体安排公布于a）国家生物治疗协同创新中心/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网页- http://sklb.scu.edu.cn/通知公告。b）“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QQ群（548648647）；c）“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微信公众号(innovation\_sklb)。
2. 返校后，在江安校区组织面试考核（如不能按时返校，会采取线上考核）。具体时间地点等信息，将公布于a）国家生物治疗协同创新中心/生物治疗国家重点实验室网页- <http://sklb.scu.edu.cn/>通知公告；b）“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QQ群（548648647）；c）“华西生物国重创新班”微信公众号(innovation\_sklb)。
3. 考核后，公示拟接收名单，同时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汇总表》（附件2）、报送教务处。

（五）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研究解决。

##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 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由四川大学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四川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联合举办，为培养具有浓厚学术兴趣、强烈创新意识并积极投身于生物医学材料领域研究的未来学术之星和领军人才，现面向全校本科2019级学生，公开选拔“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学生。

一、平台简介

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999年经科技部批准组建的我国第一个开放性国家级生物医学材料专业研发机构。教育部和国家外国专家局“组织再生性生物材料科学与工程创新引智基地”，科技部“生物医用材料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基地”，我校双一流重点建设学科“生物医学工程”的牵头建设单位；中心依托于四川大学，多年来已发展成为一个具有较大国际影响力和国际知名度的专业学术研究机构，具备良好的生物医学材料基础研究和产品研发条件。以组织再生和功能重建的生物医学材料及医用植入体的应用基础和工程化研究为总体目标，解决相关重大关键科学与技术问题，为形成和发展我国生物医用材料前沿产业及其可持续发展奠定科学基础，并引领产业的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

二、师资队伍

依托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四川大学材料学院，拥有以院士、国家千人计划教授、长江学者等为学术带头人、中青年骨干和涉及理工医等多学科交叉的强大的创新型研发团队，其中专职教师和研究人员60余人（含海外引进优秀人才17人，90%以上教师具有海外留学和合作研究经历），硕博士导师共有43人。

三、创新班培养目标

在以科研为主导的氛围下，培养既具有材料、化学、工程等方面扎实基础，又具有生物学、医学基础，具有创新思想和科研潜力的，将来最终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交叉复合型生物医学材料和工程的人才。

四、创新班特色

导师制：设置一对一导师制，配备优秀资源，在培养学生基本科学技能的同时，围绕国际前沿和重大科学问题进行课题制研究学习，以培养学生的独立科学研究能力和创新思维。

小班化：遴选优秀青年骨干教师为班主任负责学生的日常管理；针对生物医学材料交叉学科特点及学科前沿性，学生在完成其相关专业本科培养计划的同时，将有机会选择创新班特色课程，特色课程将与国际顶尖学术机构合作，以名师讲堂课程形式设置。

奖学金：进入创新班的同学，将获得“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不同等级的奖学金，覆盖率达80%以上；对家庭经济困难者，给予助学金资助。

更多深造机会：创新班的优秀同学将优先获得进一步深造的机会，包括国际联合培养研究生机会。推免或报考我中心硕士研究生时，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五、选拔办法：

（一）招收对象及人数：

在校全日制理、工、医科2019级学生，部分2018级优秀学生可考核进入。2020年拟接收30人。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可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二）选拔条件：

1．对生物医学工程、材料、化学、生物等具有浓烈的兴趣和爱好，对从事科学研究具有浓厚的兴趣，有志于相关领域的研究工作；

2．有健康的身体、健康心理、乐观的心态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3．学习能力较强，原则上专业或综合排名位列所在年级或专业前50% ；

4．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运用能力。

（三）考核办法：

1．考核形式：转入资格审查；面试。

2．面试内容：英语应用能力、综合素质、应变能力等。

3．考核由专家小组负责：专业考核小组不少于5人，由生物医学工程及相关领域专家、教学督导专家等组成。

（四）选拔工作安排：

1．宣传阶段：4月10日- 4月15日，在中心网站([http://biomater.scu.ed](http://biomater.scu.edu.cn/index.htm)[u.cn/index.htm](http://biomater.scu.edu.cn/index.htm))公布创新班宣传资料及咨询电话等，通过QQ、微信等多种渠道进行宣传。

2．申请阶段：4月13日-4月20日，申请入选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学生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并准备相关资料，于4月20日18:00前将以下材料电子版（可拍照或扫描，请确保清晰）以姓名-专业-学号命名压缩打包后发送至邮箱bmcoffice@scu.edu.cn。（如有疑问请联系吴老师：85412848）

（1）《“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申请表》；（见附件）

（备注：以下专业学生不需转专业，可直接申请进入创新班，包括：生物医学工程、材料科学与工程、高分子材料与工程、生物科学、生物技术、生物工程、化学工程与工艺、化学、应用化学、药学等专业学生不需要转专业。非以上专业的学生需申请转入材料学院生物医学工程专业。）

（2）电子成绩单1份；

（3）获奖或其它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1份；

3．资格审查及面试：

(1)中心严格审查学生申报材料，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将选拔面试名单公布于生物材料工程研究中心网页[http://biomater.scu.edu.cn](http://biomater.scu.edu.cn/index.htm)，并通知学生返校后参加考核。

（2）考核的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如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中心拟采用网络面试的方式进行考核）。

（3）考核结束将《四川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名单汇总表》报送教务处。

六、选拔工作小组

1．“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选拔指导小组，讨论制定创新班选拔工作的实施方案，组织、协调面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2．创新班选拔专家小组，负责面试等选拔考核工作。

3．创新班选拔督察小组：负责对创新班选拔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

投诉电话：85417106

投诉信箱：nic7500@scu.edu.cn

七、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研究解决。

教务处相关通知链接：

[http://jwc.scu.edu.](http://jwc.scu.edu.cn/detail/209/7277.htm?from=singlemessage)[cn/detail/209/7277.htm?from=singlemessage](http://jwc.scu.edu.cn/detail/209/7277.htm?from=singlemessage)

关于开展2020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知链接：

<http://biomater.scu.edu.cn>

附件：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申请表》

“生物材料国家工程中心创新班”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所在学院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 政治面貌 |  | 就读高中 |  |
| 联系方式 | Tel:Email: |
| 专业排名/专业人数（以获得的所有课程成绩计算排名） | / |
| 特 长 |  |
| 学术竞赛获奖、学术成果情况 |  |
| 学生工作、社会实践经历及获奖情况 |  |
| 外语能力请打√ | □ 英语四级，成绩： □ GRE，成绩：□ 英语六级，成绩： □ 雅思，成绩：□ TOFEL，成绩： □ 其他语言能力：  |
| 是否申请其它学院转专业 | 拟转专业学院： 拟转入专业： |

注：1、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

2、以上应由本人填写，并保证真实性，如核实有夸大失实，取消转入申请资格。

## “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为实现四川大学“培养一流的人才，办最好的本科教育”的教育目标，推进“深地岩体力学与地下水利工程”世界一流学科建设，依托高水平研究平台（基地）的学术资源和科研优势，强化科研反哺教学，加快和拓展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经学校批准，由谢和平院士领衔，水利水电学院和水力学与山区河流开发保护国家重点实验室拟在2019级本科生中选拔优秀学生，组建**2019级“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现将有关选拔工作方案通知如下：

**一、培养目标**

探索并逐步建立面向深地科学与地下水利工程领域的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激发学生探求欲望，挖掘学生创新潜质，为国家“深地科与地下水利”世界一流学科领域培养具有浓厚学术兴趣、强烈创新意识、宽广国际视野、引领社会发展、富有家国情怀的未来栋梁之才和领军人物。

**二、选拔方案**

（一）招收计划：30人（选拔时间与一年一度的转专业（4月份）同时进行）。

（二）招收对象：

1.水利水电学院2019级本科生，具有浓厚学术兴趣，强烈创新意识，热爱并愿意投身于深地科学、水利、新能源科学及相关学科的事业者，且已修的必修课程加权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水利大类前30%以内。

2.非水利水电学院的2019级学生申请国重创新班须转入水利水电学院相关专业（专业任选，后期可不参与专业分流），且已修的必修课程加权平均学分绩点在3.5以上。

**三、选拔方案及流程**

采用个性化选拔，创新班选拔考核小组组织考核。

（一）个人申报。符合条件的学生于2020年4月13日-4月20日，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申请并填写国重创新班选拔申请表（附件1）及相关支撑材料（包括并不限于获奖情况、发表论文、授权专利、社会实践证明等）。本院学生请将申请表及支撑材料以压缩包形式（文件名：姓名+深地创新班+电话）发送至辅导员老师处，由辅导员老师统一汇总交给学院；外院学生请将申请表、成绩单及支撑材料以压缩包形式（文件名：原学院+姓名+深地创新班+电话）统一发送至我院指定邮箱（1281341860@qq.com）。学生所在学院通过综合教务系统在线审批学生申请。

（二）综合考核。资格审查合格的学生作为有效候选人，原则上应参加国重创新班选拔考核小组组织的线下综合测评（测评方式和具体时间地点在学院网站另行通知）。若因疫情原因无法组织线下综合测评，学院将另行采取灵活的测评方式，届时将于学院网站另行通知，请密切关注我院网站。

（三）录取。结合学业成绩和综合考核结果，确定录取名单。

**四、其他**

1. 已申请转出我院的学生原则上不再参加国重创新班的选拔。
2. 学生被录取后，将在大二学年参加前期的外语、数学等专项提升计划，并通过培训、讲座、座谈等形式了解学科及专业，确定研究方向和遴选指导教师。
3. 若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学院将不再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4. 外院申请学生接收资料邮箱：1281341860@qq.com, 压缩包文件名：原学院+姓名+深地创新班+电话。
5. 咨询电话：028-85460369，13550076205，联系人：冯老师。
6. 投拆电话：028-85465358，投诉邮箱：hxiaorong@scu.edu.cn。

附件1：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选拔申请表

附件2：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简介

附件1

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选拔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1寸照片） |
| 民族 |  | 籍贯 |  | 政治面貌 |  |
| E-mail |  | 手机号 |  |
| 学院 |  | 专业 |  |
| 拟申请转入专业（限外学院申报学生填写） |  |
| 主要学习经历（从高中起填） |
| 起止时间 | 学校名称 | 参加社会实践或担任职务 |
|  |  |  |
|  |  |  |
| 已修必修课加权平均绩点 |  | 专业排名/人数 | / |
| 个人兴趣与特长 |  |
| 主要获奖及成果状况（学科竞赛、学术论文、专利、社会实践活动等） |  |
| 外语能力（打√并填写成绩） | □ 英语四级，成绩： 分； □ 英语六级，成绩： 分；□ TOFEL，成绩： 分； □ GRE，成绩： 分；□ 雅思，成绩： 分； □ 其他语言能力：  |
| 申请理由（含申请目的、个人特长、综合能力、入选后学习构想、学习承诺等方面的简要表述）本人承诺：本人已充分了解创新班管理制度，上述资料由本人亲自填写并保证真实性，入选后将严格执行创新班的相关管理规定。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

说明：（1）【\*】仅用于非水利水电学院学生申请创新班填写，并同时填写转专业申请表。（2）表后应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2：

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简介

四川大学水力学与山区河流开发保护国家重点实验室（简称“水力学国重室”）源于1944年四川大学土木水利系，全国首批博士点建设单位（1981年）和全国唯一的水力学重点学科（1988年），1988年获准建设我国首个内陆水利水电工程领域的国家重点实验室和高水平科研平台。长期以来，水力学国重室坚持科研反哺教学，不断将综合科研优势与创新人才培养相结合，通过优秀本科生夏令营、优秀本科生双创项目、前沿科技讲座、本科生导师等吸引优秀本科生到实验室学习深造，为国家培养了大批创新性人才。借助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的契机，水力学国重室联合水利水电学院于2017年开始实施拔尖创新人才培养计划，由谢和平院士领衔建设大师创新班——“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

一、培养目标

探索并逐步建立面向深地科学与地下水利工程领域的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激发学生探求欲望，挖掘学生创新潜质， 为国家“深地科学与地下水利”世界一流学科培养具有浓厚学术兴趣、强烈创新意识、宽广国际视野、引领社会发展、拥有家国情怀的未来栋梁之才和领军人物。

二、特色培养

通专融合，跨界培养。采用“1+2+X”三段式培养模式，即：①“1”是指本科一年级进行主学科/专业通识课程学习（入选创新班前）；②“2”是指入选创新班后，在二、三年级同平行班一样，开展主学科专业课程学习，创新班学生按学科方向模块进行跨学科（专业）、宽口径学习，强化创新实践环节（学生参与团队科研项目、自主探究课题、大学生创新计划等）；③“X”是从四年级开始分流式学习，学生根据自己专业或学术兴趣，自由选择潜在研究生导师，将毕业设计与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导师课题有机结合，提前开展学术研究，符合条件的学生优先进入本硕博连读（3+2+3）等贯通式培养项目。

名师引领，小班互动。创新班实行**“一对一”导师制或双导师制（国际导师）**，并邀请国内外跨学科讲席教授、兼职教授、访问学者开设前沿讲座；实施小班化教学和互动式讨论，营造良好学术氛围；为创新班配备教授级班主任。

特色课程，个性培养。（1）**学科资源共享**。创新班不增加系统性课程，围绕国际前沿和国家亟需解决的重大科学问题开设系列前沿讲座、探究式论坛、学科实践环节、高端外语培训与英文写作等；引入国际名校（剑桥大学、MIT、克劳斯特尔大学等）的课程或讲座。（2）**自由研究环境**。创新班引入“学科轮换制度”，允许学生在学科方向的选择上“试错”，选择有利于产出科研成果的实验室。**（3）专项能力提升项目**。针对数学、外语等基础知识，提供专门的定制化培训计划。

协同游学，国际培养。（1）**校企协同**。探索校企共建共培、协同育人，让学生注重学术与实践结合，技术研究与实际问题结合。（2）**校校协同**。探索国内一流高校的本科生游学机制，开展**暑期或寒假学术交流营（1-2月）**，选拔国内一流高校的本科生到创新班来集中交流学习；（3）**国际协同**。探索建立多层次、立体化的国际高端联合培养基地，制度化支持专项国际交流项目，如交换生项目、国际国内双导师制、国外知名大学访学和短期考察、顶级国际会议资助，等。

多向激励，动态管理。**（1）全方位激励政策**。设有专门基金资助创新班学生开展国际学术和文化交流活动；更多国际联合培养、保送与免试研究生机会；更高的奖助学金覆盖率，等。**（2）动态化管理模式**。创新班实行动态管理模式，健全的退出与增补机制。

三、保障措施

**平台基础**。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水力学与山区河流开发保护）、1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深地科学与工程）、2个省级重点实验室（岩土工程、水文水资源工程）；四川大学-剑桥大学地球科学研究中心（筹）等国际合作平台。以上述平台为基础，“深地岩体力学与地下水利工程”已被列入教育部世界一流学科建设行列。

**学科基础**。水力学国重室已形成了一批优势特色学科方向，如深部岩体力学、高速水力学与高坝工程、河流动力学与山区河流工程、环境水利学与山区河流保护、大坝与库岸安全、水信息学与水利新技术、工程灾害力学、工程材料与结构损伤破坏机理等，其中在深部岩石力学与高坝水力学等领域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山区河流动力学、高坝大库水环境、高坝与地基安全以及梯级电站智能运行等领域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队伍基础**。本平台有中国工程院院士1人，双聘院士1人，特聘院士3人；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10人；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讲座）教授6人；国家千人计划特聘专家3人；国家万人计划领军人才2人；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入选者2人；国家级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入选者5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4人；国家青年千人计划入选者2人；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长江学者2人；教育部跨（新）世纪人才13人等，形成了一支结构合理、学术水平高、创新能力强的师资队伍和学术团队，为创新实验班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一流的导师队伍。

**经费保障**。学院及水力学国重室设立专项基金，主要用于资助创新实验班学生开展学术活动、能力提升、国际学术和文化交流活动，等。同时，通过校友、社会企业等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基金，为学生成长的全过程提供保障和持续帮扶。

**欢迎加入四川大学“深地与地下水利”国重创新班！**

##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相关文件精神和《“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招生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 （以下简称“创新班”）学生选拔考核工作进行如下规定：

一、组织机构

1、成立创新班学生选拔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创新班选拔工作的实施方案，组织、协调面试及其他相关工作。

2、成立创新班学生选拔专家组，负责面试等选拔考核工作。

3、成立创新班学生选拔监督小组，负责对学生选拔工作全程监督并处理投诉。投诉电话：85461730  投诉邮箱：fgt@scu.edu.cn。

二、选拔办法

**1、选拔对象**

在全校理、工、医本科一年级学生中选拔优秀学生进行组班培养。每年拟接收50人。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可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轻化工程专业、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生物工程专业（轻工生物方向）学生不需要转专业，通过选拔后直接进入创新班培养；非上述专业的学生通过选拔后，需要在以上专业中选择一个专业填报为拟转入专业。

**2、选拔条件**

（1）思想上进，无违反国家法律及校规校纪的行为。

（2）对生物质科学、生物质材料和生物质工程的前沿和科学问题充满浓烈的兴趣和爱好，有从事科学研究的愿望和初步规划，创造意识和创新精神突出。

（3）学习能力较强，专业排名应位列年级前50%，外语应用能力原则上应通过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或具备相应水平。

（4）身体健康，团队精神强，有乐观开朗的人生态度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3、考核办法**

（1）考核形式：资格审查；面试。

（2）面试内容：语言表达及交流沟通能力、英语应用能力、综合素养等。

（3）考核由选拔专家组负责。

**4、工作流程**

（1）宣传阶段：2020年4月10-15日，学院主页公布创新班宣传资料、咨询电话,开展线上宣传，并发放《“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申请表》。

（2）申请阶段：其他学院学生申请加入“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请在综合教务系统学生端中填写申请，于2020年4月20日前将以下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qfyb@scu.edu.cn，邮件命名为：创新班申请+姓名，咨询电话：028-85405836祝老师。

①《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申请表》（附件1）；

② 英语成绩证明（英语四、六级、雅思、托福等成绩），

③可信电子成绩单；

④其他获奖证书扫描件。

（3）资格审查、面试及材料报送

①2020年4月22日完成资格审查，确定选拔面试名单，如学生不能按时返校，会采取线上考核。考核方式及具体时间地点等安排会在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官网（http://qfsp.scu.edu.cn）公布。

②学院考核完后在学院网站公示拟接收名单，同时将拟接收名单上报学校审核，最终结果以学校公示为准。

1. 本实施细则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领导小组研究解决。

附件1：“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申请表

附件2：“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招生管理办法

附件3：“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学生选拔面试工作实施办法

**附件1：**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照片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 所在学院 |  | 专业（类） |  |
| 联系方式 | 电话: 电子邮箱: |
| 拟选(转)专业 |  | 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 |  |
| 专业（或大类）排名/专业（或大类）人数 | / |
| 特长 |  |
| 学术竞赛获奖、学术成果情况 |  |
| 学生工作、社会实践经历及获奖情况 |  |
| 外语能力（请打√） | □ 英语四级，成绩： □ 英语六级，成绩：□ TOFEL，成绩： □ GRE，成绩：□ 雅思，成绩： □ 其他语言能力： |
| 申请加入创新班的理由 |  申请人签字： 年 月 日 |

1.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面试的时候验原件。

2.以上表格应由申请者本人填写，并保证真实性；如核实有夸大失实，取消其申请资格。

附件2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招生管理办法

为贯彻培养适应和引领未来发展的卓越人才的新时代精神，顺应高等教育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改革大势，瞄准生物质资源开发利用的发展战略需求，经全面调研、专家论证、资源整合和学校审批，决定由石碧院士领衔，以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为实施主体，整合化学学院、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制革清洁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在生物质科学与工程领域的教学、研究资源，于2019年正式开办“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以下简称“创新班”），面向全校理、工、医本科一年级学生公开选拔招生。创新班的招生细则如下。

**一、培养目标**

培养既具备化学、化工、生物、材料等方面扎实的基础，又具备生物质转化与利用基础知识和工程能力的，具有创新意识和较强科研能力的、能成长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交叉复合型人才。

**二、培养特色**

**1.名师领衔，精准指导**

创新班实行导师制，入选创新班的学生自通识教育阶段起，即在导师一对一的指导下开展学习和科研探索工作。创新班的专任教师、导师队伍由学校长期在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学科领域从事教学、研究工作的省部级及其以上的专家组成（主要来自于校内两个学院和三个国家级研究平台）。

**2.兴趣驱动，创新牵引**

创新班旨在充分尊重学生兴趣发展愿望的同时，以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前沿和重大科学问题激发学生学习和探索的积极性。基于学生的个性特点和发展诉求，依托指导教师的研究方向的创新牵引和学生的兴趣爱好驱动，遵循“宽口径培养”的创班理念，充分调动学生的参与积极性以达成个性培养的既定目标。创新班在大一暑假、大二、大二暑假，分三个周期组织学生分别在生物质材料、生物质能源、生物质化学品、生物质生物转化和生物质基础科学问题研究等五个科研平台（实验室）开展轮转制科研基本技能培训。按照现定培训计划要求，每位学生须至少在2个科研平台间进行轮转，即学生在不同导师的指导下进入不同课题组或研究平台进行基本技能训练，以便于学生结合个人兴趣和特点逐步形成、优化调整个人的发展方向并选择适合自身特点的指导教师。

**3.学研结合，贯通培养**

创新班坚持课堂学习和研究实践相结合的培养原则。入选学生需完成依托专业80%的学分（包括全部专业必修课程），其余20%的学分为创新班特设课程。入选学生在大三上期进入指导教师课题组或创新班建设的依托平台（1个国家研究中心、1个国家工程实验室和1个国家重点实验室）开展科研实践。创新班坚持贯通式培养模式，学生既可通过常规专业排名参与所依托专业的免试研究生推荐，也可享受不低于40%（当前学校政策）的创新班专属推免指标的遴选，并在“3+2+3”免试研究生和海外联合培养研究生推荐过程中享有优先入选的资格。

**4.全程激励，动态调控**

创新班按照实体组班进行建设。创新班每年度奖学金的评定比率为不低于50%，各奖项的奖金额度与对应等级的学校综合奖学金的奖金额度一致。创新班学生在推免或考取四川大学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学科领域内的研究生后，将获得不低于5000元/人的深造单项奖励（受奖的研究方向及具体金额由创新班建设与发展领导小组会同导师集体研究后决定），并在入学时享有研究生奖学金评定的优先入选资格。创新班学生大三参加科研实践，由导师视其工作开展情况发放助研金。创新班建立年度考评机制。经考评达不到培养要求的学生，将调整到依托专业进行常规培养；同时，创新班适时在依托专业中补充选拔优秀学生进行拔尖培养（补充选拔的具体数额由创新班建设与发展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三、条件保障**

**学科基础：**“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所依托的一级学科“轻工技术与工程”是国家“211工程”、“985工程”重点建设的学科，正牵头建设学校“先进轻工技术与环境保护”一流学科群，该学科在动物生物质资源化利用、生物质化学品、生物质生物转化等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学科领域有着重要的影响力。创新班还全面整合学校化学学院、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在生物质科学与工程领域的学科资源，构建起以生物质材料、生物质能源、生物质化学品、生物质生物转化、生物质基础科学问题研究为核心板块的“生物质科学与工程”特色培养体系，因而创新班的建设和发展具有较强的学科实力支撑。

**师资力量：**“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的师资队伍以石碧院士领衔，由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化学学院、生命科学院和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制革清洁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等单位从事生物质科学与工程领域教学、科研工作的专家组成。有中国工程院院士3人（石碧，王玉忠，王琪），高端外籍教师1人（欧洲科学院院士：Didier教授），教育部“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3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1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1人，国家级教学名师2人，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2人，国家千人计划特聘专家1人，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1人，“四青人才”2人，教育部“跨（新）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入选者8人和省市级专家16人。创新班的建设和发展具有年龄结构、学缘结构、职称结构、学历结构、知识结构合理的导师队伍支撑。

**平台支撑：**创新班将依托制革清洁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固态酿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共建）等4个国家级研究平台，皮革化学与工程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四川省高等学校食品省级重点实验室等2个省部级研究平台以及中捷皮革与蛋白质合作研究中心、功能皮革与健康革制品设计国际合作研究中心等2个国际合作研究平台开展建设。上述平台将为创新班的人才培养、科研探索提供全方位的条件支持。

**实践基础：**作为“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的实施主体，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近年来获得“高等教育轻化工程专业规范研制与实践”等省级教学成果奖2项，校级教学成果奖4项。主持首批国家“新工科”教改项目2项（全校共6项），在建设国家首批“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专业、教育部首批“专业综合试点改革”专业、四川省首批“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建设专业中积累了教育教学改革的实践经验，且建成国家级特色专业和省级品牌专业各1个。以上教育教学改革的研究成果和实战经验将成为创新班建设和发展的重要借鉴和有力支撑。

**四、选拔办法**

**1.选拔对象及名额**

创新班自2019年起，在全校理、工、医本科一年级学生中选拔优秀学生进行组班培养。选拔时间与学校转专业时间同步（每年4月中下旬，具体时间以学校通知为准）；选拔名额为50名/年。

**2.选拔条件**

（1）思想上进，无违反国家法律及校规校纪的行为。

（2）对生物质科学、生物质材料和生物质工程的前沿和科学问题充满浓烈的兴趣和爱好，有从事科学研究的愿望和初步规划，创造意识和创新精神突出。

（3）学习能力较强，专业排名应位列年级前50%，外语应用能力原则上应通过全国大学外语四级水平考试或具备相应水平。

（4）身体健康，团队精神强，有乐观开朗的人生态度和吃苦耐劳的精神。

**3.考核办法**

创新班的选拔考核采用基本条件审查和专家面试考核相结合的原则。即基于选拔对象提交的申报材料进行基本条件审查，满足基本条件者方可进入专家面试考核环节。专家面试考核采用题库随机抽问和专家即兴提问相结合的原则，重点考察选拔对象的综合素养和培养潜质；最终以专家面试考核得分从高到低为序确定创新班的入围人选。

**4.组班说明**

创新班的培养依托专业为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的轻工类专业。该专业系大类招生，将在大二上期分为轻化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生物工程（轻工生物技术方向）等专业。已在轻工类专业就读的选拔入围者将直接转入创新班进行培养；非轻工类专业的学生在通过选拔考核后，须在学校转专业开展过程中申请并转入轻工类专业后方可接收培养。大二上期分专业方向时，创新班学生可在专业大类所辖的轻化工程、食品科学与工程、生物工程（轻工生物技术方向）中自主选择就读的专业。

**五、组织机构**

根据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建设与发展的需要，在实施主体学院现有奖学金评定领导小组、推免工作领导小组、教学管理团队、学生管理团队等常规组织机构的基础上，成立创新班建设与发展领导小组、选拔工作领导小组、课程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基础保障工作领导小组、管理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起保障卓越人才培养的完整组织体系。

**六、创新班指导教师带头人**

石碧，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程院院士。

王玉忠，化学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程院院士。

王琪，高分子材料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博士生导师，中国工程院院士。

Didier Astruc，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高端外籍教师，欧洲科学院院士。

胡常伟，化学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教学名师。

王云兵，国家生物医学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千人计划专家。

廖学品，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

林 炜，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万人计划专家。

彭必雨，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研发计划重大专项首席科学家代表。

范浩军，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研发计划重大专项首席科学家代表。

周荣清，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何 强，轻工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1. **未尽事宜由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建设与发展领导小组研究决定。**

附件3

“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学生选拔面试工作实施办法

为了规范开展“生物质科学与工程创新班” （以下简称“创新班”）招生选拔工作，保证选拔录取工作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管理**

创新班选拔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面试录取工作的领导和统筹管理，制定面试方案，指导面试专家组开展面试工作。

面试专家组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在选拔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开展具体工作。

**二、面试主要内容**

**1.外语能力**

**2.专业素质和能力**

①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对本学科（专业）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学科（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②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③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3.综合素质和能力**

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

②语言表达能力，交流沟通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应变能力；

③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④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精神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和礼仪等。

**三、面试程序**

 1.面试现场由学生在试题库3种类型题库中（英文题、兴趣题、能力题）逐一随机各抽取1题。已经被抽取的题目，不再重新进入题库；

 2.英文自我介绍环节：3分钟；

3.英语能力测试：对抽取的英语题用英语作答，并用英语回答提问；

4.回答抽到的兴趣题和能力题；

5.回答专家提问。

**四、面试工作规则**

1.每组面试专家组成员不少于5人，由“创新班”选拔专家组成；每组设工作人员1人。

2.每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10分钟；

3.面试专家组成员须现场独立评分；

4.由工作人员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录音和记录。

**五、面试成绩构成**

面试综合成绩=外语能力×30%+专业素质和能力×50%+综合素质和能力20%。

**六、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研究解决。**

## “新能源与低碳技术创新班”2020年选拔工作实施方案

 能源开发和环境变化给人类社会发展带来的严峻挑战，引起世界各国的广泛关注和积极响应。为积极参与全球的能源变革和应对气候变化，推动我国新能源与低碳经济发展，培养具有浓厚科学研究兴趣、强烈创新创业意识、立志投身于新能源与低碳技术领域研发的未来学术新星和工程技术专才，四川大学新能源与低碳技术研究院面向全校本科2019级学生，公开选拔“新能源与低碳技术创新班”学生。

一、学生管理
选拔进入创新班的学生不转专业，不转学院；新能源与低碳技术研究院作为一个多学科交叉平台，在创新班同学现有学院和专业培养的基础上，提供科研指导、创新实验、社会实践、奖学金等方面的支持。
二、申请条件
（一）对新能源与低碳技术具有浓烈的兴趣和爱好的理工科、经济、管理专业一年级本科生，勇于探索和创新，有志于相关领域的研究工作；
（二）思想积极向上，在校期间表现良好，遵守国家法律和校规校纪；
（三）学习能力较强，成绩绩点不低于2.7；
（四）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计算机运用能力；
（五）身体和心理健康。
三、招收对象及人数
    招收对象：在校全日制理、工科、经济、管理专业2019级学生
    拟招收人数：不超过30人

（在接收计划指标有剩余的情况下，研究院将开展二次选拔工作）

四、考核办法
1．学院考核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注重学生思想品质、理想信念、爱国情怀、学习态度等方面的考核，同时注重对学生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及其专业兴趣与特长等方面的综合考查。对符合报名要求的学生，学院组织专家面试。
2．学生总成绩=学生必修课加权平均分\*50%+面试成绩\*50%。其中，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包括学生综合素质、专业认识、基础知识、实践能力、英语水平等五个方面的考核。
3．专家组根据学生总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面试成绩低于60分不予录取。
五、工作流程
（一）学生申请阶段
 学生申请时间：4月13日-4月19日，申请人将《四川大学新能源与低碳创新班申请表》（附件1）、信息汇总表（附件2）以及相关证明材料（成绩单、四级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等）以姓名-专业-学号命名压缩打包后于4月19日18:00前发送至邮箱zengjing2009scu@163.com。

（二）资格审查及面试阶段

4月26日前，确定符合接收条件、拟参加面试考核的学生名单。学生返校后学院安排面试考核，新能源与低碳技术研究院创新班招收专家小组负责组织进行面试考察。具体面试考察时间地点安排届时将在新能源与低碳技术研究院网站（http://inelt.scu.edu.cn/）进行通知，请及时关注（注意：面试时需要上交相关材料的纸质版）。若学生因疫情原因，不能及时返校，学院将利用微信群、QQ群等网络平台组织展开线上考核。

六、相关事宜咨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曾老师

电话028-62138375

邮箱zengjing2009scu@163.com
七、投诉方式
 投诉联系人：祁老师

投诉电话：028-62138375

  投诉邮箱: qimiaoyi@scu.edu.cn
八、本办法未尽事宜和特殊情况由创新班选拔工作指导小组研究解决。